

Huati 华体科技[®]
股票代码：603679

2020 ANNUAL REPORT

年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679

公司简称：华体科技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梁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婧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 142,893,158股，扣除2021年2月9日回购注销的6,300股限制性股票，加上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可转债累计转股数29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42,886,88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430,950.96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7.29%。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具体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已经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体科技	指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东吴创投	指	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方汇富	指	苏州东方汇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亿新熠合	指	苏州亿新熠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景炜	指	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联行健	指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华体智城	指	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华体节能	指	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慧城科技	指	成都华体慧城科技有限公司
空港智慧	指	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空港管理	指	成都华体空港智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华鑫智慧	指	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雄安华体	指	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
中智城	指	中智城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华体智能	指	深圳华体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国信华体	指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环天智慧	指	眉山环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德阳华智	指	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华体	指	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恒基华体	指	四川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体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HUATI LIGHTING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ti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梁熹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辉	徐洁

联系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 580 号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 580 号
电话	(028) 85871857	(028) 85871857
传真	(028) 85871899	(028) 85871899
电子信箱	zqb@huaticn.com	zqb@huatic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 580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07
公司办公地址	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07
公司网址	http://www.huaticn.com/
电子信箱	zqb@huatic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体科技	603679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勇、张丹娜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苏北、肖凤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4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702,362,857.54	711,861,581.65	-1.33	526,490,80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04,067.84	94,114,390.02	-29.76	70,546,48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750,501.15	92,507,637.75	-40.82	62,285,34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21,119.67	-75,445,757.91	不适用	-36,704,681.6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4,169,451.48	680,612,840.48	13.75	584,061,039.87
总资产	1,578,122,399.91	1,235,674,965.20	27.71	850,866,554.3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98	0.6662	-29.48	0.7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43	0.6515	-28.73	0.69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9	0.6548	-40.59	0.6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3	14.69	减少5.36个百分点	12.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3	14.44	减少6.71个百分点	11.3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7,424,091.52	149,137,487.15	155,487,459.97	180,313,81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37,800.03	4,303,614.34	19,743,810.09	12,318,84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022,481.76	4,286,308.74	17,336,235.76	5,732,188.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16,491.53	-38,988,028.27	20,379,128.24	-16,295,728.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140.42		133,118.84	-250,849.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01,111.70		1,761,533.30	9,154,727.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3,780.81			239,342.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5,100.26		-13,299.65	576,013.1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益	-375,070.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76.70			
所得税影响额	-2,026,719.55		-274,600.22	-1,458,091.63
合计	11,353,566.69		1,606,752.27	8,261,142.27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是一家以智慧城市新场景和文化照明为主要业务的系统方案提供商，专注于智慧路灯的投资、建设及运营、城市照明领域的方案规划设计、产品研发制造，并致力于成为新型智慧城市的建设者和服务商。

公司始终坚持“设计+科技+服务”的发展理念，以我国城市建设发展趋势及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推动科技创新并加快成果转化，近年来专注于智慧路灯领域的技术研发、制造，同时拓展相关领域的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通过与国内多家高校的交流与合作，在行业内逐渐形成了较强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公司现拥有一套包括前期咨询、方案创作、照明设计、技术支持、产品研发制造、路灯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软件开发、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高质量、个性化技术服务链，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过程的城市照明及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

（二）行业情况

1、政策利好行业发展

近年以来，发改委、住建部、工信部纷纷出台推动智慧灯杆的行业政策，全国各地省市也出台相应政策鼓励智慧灯杆发展。2019年，国家颁布《关于2019年推进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的实施意见》提出，鼓励基础电信企业、铁塔公司集约利用现有基站站址和路灯杆、监控杆等公用设施，提前储备5G站址资源；四川省《关于推进发展数字经济的指导意见》提出推进多杆合一，鼓励智慧灯杆的发展；2020年，成都、汕尾、宁波等城市相继推出城市有机更新相关政策和指导意见，要求坚持策划、设计、运营一体化，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利用政策支持，实现城市有机更新可持续化，增强城市永续发展动力。

2020年1月，住建部《关于开展人行道净化和自行车专用道建设工作的意见》，提出规范路面设施，确保人行道通行舒适。加强人行道上各类设施管理，严重影响行人通行的设施要立即予以处置，闲置和废弃的设施要予以归并和拆除，不符合节约道路空间要求的设施要逐步规范，推行“多杆合一”“多箱合一”“多井合一”，集约设置人行道上各类杆体、箱体、地下管线等，逐步将人行道上各类设施有序布置在设施带中；同年，中央密集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即“新基建”）作出部署，有关部门和地方纷纷出台相应举措。一时间，市场掀起一股“新基建”的热潮。作为新一代城市信息基础设施的智慧灯杆，与“新基建”中的不少领域相关，比如新能源汽车充电桩、5G基站，因此，在这股新基建浪潮中，智慧灯杆也获得了更多的建设需求，乘着新基建浪潮，撬开更大级别的市场。

2021年4月，住房和城乡建设等15个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 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也提到了强化智能产品在社区配套设施中的设置。对新建社区配套设施建设，明确要求设置入侵报警、视频监控等基本智能产品要求，保障消防通道畅通，提升社区安防水平；养老设施应配置健康管理、紧急呼叫等智能产品，提升社区适老化水平；鼓励建设智能停车、智能快递柜、智能充电桩、智慧停车、智能健身、智能灯杆、智能垃圾箱等公共配套设施，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鼓励既有社区参照新建社区设置基本智能产品，并对养老设施和公共配套设施进行数字化改造。

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智慧城市已成为必然趋势。近年来，智慧城市新政频出，我国多个城市掀起了智慧城市建设高潮，智慧灯杆作为智慧城市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预计未来政策将持续优化智慧灯杆行业的发展。

2、智慧灯杆市场规模

驱动智慧灯杆高速发展的驱动因素有三。一是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智慧灯杆作为新型智慧城市和传统城市基础设施融合的典范，集“综合、共享、智慧、和谐”于一体，被认为是最有发展前景的新型城市公共基础设施；二是多杆合一工程，国内道路杆件乱象主要有“照明、信号、监控、标志、指路”等系统分散设置，国家积极推动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可以节约城市空间，降低业主建设成本，美化城市环境，预留管网及未来智慧城市功能接口和5G接口；三是5G网络部署，5G建设加快推进，大量的5G微基站将利用智慧灯杆进行部署，智慧灯杆将成为5G小基站，车路协同，边缘计算的重要载体，建设需求巨大。

智慧灯杆发展空间巨大。作为城市照明的主体，城市道路照明伴随着我国城市建设的高速发展，获得了快速的增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我国城市道路照明灯数量已由2010年的1773.99万盏增长到2019年的2865.60万盏，叠加城市新建道路，由此带来的路灯的新增和更换，每年将达到非常可观的数目。

作为智慧城市的入口端，路灯具备“有网、有电、有杆”三位一体的特点，以智慧路灯作为智慧城市建设的关键节点，可避免重复建设造成的资源浪费，是智慧城市的主要载体，智慧路灯可拓展应用智慧城市的各种功能，如智慧照明、部署5G微基站、智慧新能源充电、智慧安防、平安城市、智慧城管、智慧交通、智慧停车、城市WIFI等多功能模块。2020年，由5G基站建设带动的智慧路灯市场空间巨大，公司在此感触颇深，到2021年以智慧路灯为入口的各种硬件及服务市场规模将有很大的探索空间，未来智慧路灯市场潜力十分巨大。

3、行业进入加速发展期

智慧灯杆行业经过2016-2019年的试点发展阶段，2020年已进入加速发展期。2020年，依托中国建设“新基建”政策驱动，中国智慧灯杆行业建设进入了加速发展的轨道，各地相继投入预算，致力于进行城市照明升级改造，加速推进新建和改建智慧灯杆项目。

2020年的智慧灯杆行业呈全国全面开花的态势，在上海、深圳、成都等城市2019年规模化

建设的引领下，2020 年全国各省市都纷纷大力建设智慧灯杆，如武汉、青岛、南昌、雄安、广州、郑州、昆明、眉山都开始进行规模化的智慧灯杆建设。2020 年智慧灯杆行业的加速发展的第 2 个特点是单个项目规模越来越大，已经从前几年的几百万、几千万发展到单个项目体量为上亿规模。更为重要的是，2020 年，从建设、管理、运营模式上说，通过前几年的探索，政府也逐渐摸索出一套合理的、可接受的智慧路灯建设、管理、运营的模式，并不断推出细化的管理政策，改革管理模式，理顺建、管、运的关系，如四川省眉山市天府新区，探索了通过政府专项债方式解决智慧灯杆建设资金来源，政府平台公司和社会资本成立混改合资公司，共同建设运营智慧灯杆，既解决好智慧灯杆的公益属性，又充分发挥智慧灯杆的运营属性，探索了一条政府、平台公司、社会资本方共赢的智慧灯杆投资建设运营模式，从而推动了智慧灯杆的规模化建设。

4、智慧灯杆技术发展进入依托行业标准进一步创新的新阶段

智慧灯杆技术发展历经了以智慧照明为主要特征的 1.0 时代，即着力于路灯本身照明及节能控制的智能化，一般通过电力线载波和 GPRS/CDMA 无线通信对路灯照明进行远程管理和控制。以多杆合一为特征的 2.0 时代，着力于路灯灯杆的智慧化运作，即通过在灯杆上集成各种智能化设备达到智慧城市入口的功能，实现各种杆件的共建共享，以及智慧城市功能集成。2020 年进入智慧灯杆 3.0 时代，是以边缘计算和人工智能为主要特征，以智慧灯杆为入口，提供智慧城市新场景应用，着力点在于通过各种传感器进行信息收集、摄像头进行图像感知，结合人工智能和边缘计算技术，进行新场景应用的开发，并和云平台进行联动和交互，如高位视频加边缘计算的城市路侧停车场景，通过加载在智慧灯杆上的摄像头，结合人工智能和边缘计算，实现路侧停车的自动识别和无感支付，大幅度改善城市路侧停车体验，提升管理效率。同时，国家标准计划《智慧城市 智慧多功能杆 服务功能与运行管理规范》由 TC537(全国城市公共设施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上报及执行，主管部门为国家标准化委员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情参见第四节经营情况与分析（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下设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新场景研发中心等研发机构，专注于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及城市照明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实施，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多专业领域多层次技术人才队伍，在国内智慧路灯企业中，是少有的同时具备了多功能杆体研发，软件研发、硬件研发、系统集成等综合的研发和技术能力，在智慧路灯领域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和能力。公司建设有接光学测试、热测试、环境试验、可靠性试验、智能控制测试等专业实验室，2020 年还新增设了智慧城市新场景测试等专业实验室；与此同时，公司上榜 2020 年四川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名单。

在产学研方面，公司和电子科技大学成立《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与四川音乐学院、四川大学合作开展文化定制路灯工业设计合作。通过与国内多家高校的交流与合作，在行业内逐渐形成了综合性较强的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

2020 年，公司在保持照明领域技术优势的基础上，继续大力投入研发了第二代多功能智慧灯杆、多功能智慧灯杆运营管理软件平台、智慧灯杆边缘计算网关、AI 盒子、人工智能算法、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系统开发。

1、公司研发的第一代多功能智慧灯杆产品，具备安全性、功能性、美观性、快捷性为一体，已广泛应用于各个城市智慧灯杆项目中。2020 年，通过材料创新，独特的生产工艺开发，公司研发了第二代多功能智慧灯杆，在行业内率先完成第二代多功能智慧灯杆的研发，此产品在第一代产品基础上进一步提升了安全性、功能性、美观性，并且提升了规模生产的效率以及公司在智慧

灯杆规模化建设时代的产品竞争力。

2、2020 年，公司完成了多功能智慧灯杆运营管理平台 3.0 的研发，在原来 2.0 平台的基础上进行了较大幅度的迭代和升级，3.0 平台结合部署在智慧灯杆侧的智慧灯杆边缘计算网关，实现了智慧灯杆上加载的各种设备的数据边缘计算、协议转化、设备联动、能源计量、数据加密等功能。多功能智慧灯杆运营管理平台 3.0，实现了多视角资产数字镜像管理，城市级物联网平台，扁平化设备运维管理，全方位服务运营保障四大功能，尤其是运营功能是重大的功能升级，充分和公司近几年的实际建设运营项目结合，构建的智慧灯杆运营特色功能深受运营公司的认可，目前多功能智慧灯杆运营管理平台已应用在公司参与建设运营的项目中。

3、2020 年，智慧灯杆技术逐步发展到以人工智能、边缘计算为着力点的智慧城市新场景应用。公司围绕智慧城市新场景应用加大投入了边缘计算和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公司通过与电子科技大学开展《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重点投入人工智能、图像识别、机器视觉、边缘计算等技术领域，研发完成了应用于边缘计算的 AI 盒子、城市路侧停车算法、城市智慧停车一体化云平台，智慧灯杆机器人系统等。AI 盒子，城市路侧停车算法、城市智慧停车一体化平台等产品都已成功应用在多个智慧路灯项目中，在 5G 多功能智慧灯杆集成人工智能视频停车矩阵用于实时抓拍车牌，边缘计算实时上报道路路侧车位占有状态及其停车位周边景况；停车大数据依靠人工智能分析停车位使用情况、收费信息数据等，通过小程序或 APP、交通诱导屏向驾乘人员提供实时车位查询、引导，实现路侧停车位的智慧管理，一定程度缓解停车难问题，实现无人值守、无感支付，从而实现减少社会交通隐患、提高公共通行效率、优化提升停车资源、助力群众幸福指数、降低停车经营成本、防止停车收入流失、提高泊位周转效率、助力运营科学决策等社会及商业价值。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和科技含量，保证了公司在智慧灯杆运营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得专利 496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84 项，外观设计专利 403 项，软件著作权 25 项。

（二）领先的设计优势

城市照明文化定制产品需要将最能代表地域文化和人文环境的元素恰当地运用在工业化的照明产品之中，文化定制产品鲜明的地域性特征决定了其很难在其他地域原样复制，为此，公司在行业内创新性的提出了“通用产品个性定制”的理念，即：设计时，在文化定制产品的特殊部位预留空间，用于加载不同的文化内容，再进行局部设计改造，以最大限度地满足不同地域客户对当地文化的需要。公司在设计这些产品的时候，既充分考虑产品的通用造型，又要考虑不同地域的定制需要。公司在城市文化照明产品的独特设计使公司在文化定制的道路上走在了行业前列，并已形成品牌优势，成为行业中文化定制的领军者。依托公司多年文化定制照明的技术及经验沉淀，从文化定制照明产品逐步发展为智慧灯杆，是公司传统文化定制产品朝数字化、多功能化、信息化的重大升级。在智慧灯杆领域，依托柔性特钢制造系统公司设计的智慧灯杆产品，即兼顾文化定制的特点，又充分实现智慧灯杆的功能性，达成艺术加科技的完美结合。

在多功能智慧路灯设计和工艺技术上积极探索和创新，引入多功能钢质杆体的制造技术——柔性特钢生产技术，该技术的应用能极大提高多功能智慧杆件的生产制造效率和品质，满足更灵活的设计需求和机械强度需求，将引领多功能智慧灯杆的新一轮设计制造方向。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服务经验的积累，创造性满足了客户需要，并积极扩展延伸公司产品线。在智慧经济时代背景下，国家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浪潮中，公司开创性的提出“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的概念，在城市公共设施的设计和制造中引入“万物互联”、“公共艺术”的概念，通过技术与艺术的结合，设计出一系列城市道路、园区等空间全要素的物联网城市家具产品，包括综合杆设施、各类杆箱设施、杆上设备及城市家具等。

公司在深圳、雄安新区、青岛、石家庄等地设有工业设计分支机构，提升设计服务的响应速度和本土化水平。

（三）产业链优势

公司现拥有一套包括前期咨询、方案创作、照明设计、技术支持、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路灯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智慧城市建设运营的高质量、个性化技术服务链，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过程的城市照明及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2020 年，智慧城市发展迅猛，公司利用智慧路灯进入智慧城市，探索智慧路灯和智慧城市业务的深度融合并创新商业模式，公司于 2020 年成功中标，与眉山天府新区环天文化有限公司成立的合资公司眉山环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运营眉山市天府新区智慧灯杆项目，进一步探索出了更适合广泛推广的区域级的智慧灯杆的投

资建设运营模式，在公司原来的业务模式基础上形成更持续的盈利能力。2019年6月，公司与腾讯云，东华合创组成联合体，中标成都智慧绿道项目，项目总价约8.7亿。2020年公司完成此项目的大部分项目交付，这一标志性项目的顺利交付，进一步夯实了公司与腾讯云等智慧城市生态圈企业的合作，极大提升了公司将智慧路灯与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结合的技术能力和系统集成能力，公司逐渐从照明的产品销售逐步拓展为智慧路灯产品提供、智慧城市系统集成，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等业务。2020年9月，公司与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智慧多功能杆产业、智慧道路平台建设等领域携手合作，积极探索互惠互利的智慧交通业务合作模式，共同搭建智慧城市生态平台，打造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2021年1月，公司与联想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通过智慧灯杆前端数据采集，物联网，边缘计算，结合联想在服务器，数据中心，云计算，人工智能的能力，提供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公司依托在智慧灯杆行业的优势进一步和智慧城市生态圈融合发展。

（四）合作开发优势

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自身的研发实力不断壮大，同时更加注重通过合作，开发实现城市照明领域的更大突破。公司一方面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利用自身技术实力和研发优势，根据市场、行业发展趋势进行自主开发，另一方面坚持走产、学、研联合开发的技术创新之路，利用大中专院校等高层次的科研力量、先进的试验设施、丰富的信息资源等优势，以深入合作、共同开发方式共建技术创新平台，扩大企业技术创新效应，增强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并通过开发新材料、推出新工艺、创造新技术，达到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目的。公司与四川大学、川音美院、电子科大等多个高校结成产学研合作伙伴关系，与四川音乐学院、四川大学合作开展文化定制路灯工业设计合作。公司和电子科技大学成立的《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重点开展智慧路灯的新场景应用开发，重点投入人工智能、图像识别、机器视觉、AIOT等技术领域，研发城市智慧停车系统，智慧城管图像识别系统等。正是利用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在文化定制路灯、城市照明新型LED灯具、智慧路灯软硬件技术等方面均取得了明显的技术提升，为公司城市照明加智慧城市运营一体化服务模式起到强有力的推动作用。

（五）人才优势

公司具有完善的人才引进、培养和储备机制，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一支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多专业领域多层次技术人才队伍，专业涵盖工业设计、材料物理、有机化学、半导体光电器件、照明设计、结构、光学、散热、智能硬件开发、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等众多领域，技术人才队伍占公司员工数23.01%，公司的成功上市，对未来吸引更优秀人才提供了更好的平台，2020年公司进一步引进了智慧路灯业务的软硬件技术人才，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及运营人才。高层次、多领域的人才满足了公司在城市照明行业全产业链的发展模式，并为公司在新领域的探索和研发方面提供了人才保障和技术支持。同时，公司还通过外聘高校以及国内外相关行业的专家教授作为研发领域的技术顾问，将行业领先技术充分运用到研发领域，以取得更多的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在公司智慧路灯这样需要多专业技术集成的业务领域，公司充足的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形成的技术综合竞争力将持续为公司在新的业务领域提供持续的竞争力。

（六）区位及营销优势

公司地处西南，区位优势明显，能够实时掌握西部市场动态、建立科学合理的营销网络，在西部城市照明领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已经制定了规范的市场开发制度和管理流程。根据业务区域范围及市场特点制定了不同的市场策略及推广方式。公司通过培养技术型营销团队将市场特点和产品本身的技术优势紧密结合以此来赢得更大的市场。截至目前，公司已在全国多地设立全资子公司，同时在多地积极参股运营智慧路灯项目，力求在销的同时，抓住进一步的需求端，为公司可持续盈利奠定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所处的照明工程施工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经济发展政策方向有着较强的相关性。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国内外经济形势比较严峻，经济持续面临下行压力，公司的工程项目承接、实施、交付、验收等相关工作进度均受到了疫情的影响。2019年12月，中央要求各地方把整治“景观亮化工程”过度化等“政绩工程”、“面子工程”问题纳入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内容，

亮化工程行业从高速度盲目发展向高质量有序发展的良性转变，市场需求不再爆发性增长，趋于合理化，公司夜景照明业务业绩明显下滑。随着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经济形势逐渐好转，中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未变，公司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紧随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及国家经济发展政策方向的变化，积极开拓新业务，实现了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的平稳运行。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236.2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33%，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0.41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9.76%。资产总额 157,812.2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7.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416.9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75%。为了顺利度过此次疫情冲击，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充分挖掘市场潜力，完善市场布局，凭借公司在智慧路灯及其用应场景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研发能力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障了企业的稳健发展。

1、市场需求相对稳定

虽受疫情影响，市场需求在疫情期间有所下降，但随着国家大力推进以 5G、大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为标志性领域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对“两新一重”（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建设）的重点支持，城市道路建设的改造、升级步伐加快，对智慧照明市场需求稳步增长。此外，为适应节能环保新的需要，国家连续出台政策推动更为节能环保的新型灯具的使用，未来几年，在政府政策大力支持的背景下，节能环保型城市照明替代传统照明将成为城市照明行业新的增长点。

2、公司独特的经营模式和雄厚的综合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独特的经营模式以及多年的积累，在基础研发、方案规划、产品设计、生产制造、质量控制、技术支持以及服务保障等方面的综合实力已处于国内同业领先地位，也获得了市场的高度认可。公司在继续保持西部地区市场占有率的同时，进一步拓展省外业务，成为国内最大的城市照明综合服务提供商之一。

3、公司利用智慧路灯进入智慧城市，探索智慧路灯和智慧城市业务的深度融合并创新商业模式

智慧路灯运营服务是在路灯项目建设完成后，取得路灯及其周边设备的一定时间的运营权，主要包括：充电桩的运营、信息广告发布、特许灯杆上搭载 4G/5G 基站并提供服务、WIFI 运营增值服务、智慧停车增值服务等。公司通过建设加后期运营的模式，逐渐建立了从单一的产品销售逐步升级为产品销售加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全产业链的模式。

4、个性化的定制服务优势明显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服务经验的积累，将客户个性化需求转化为产品的速度进一步加快，创造性满足了客户需要，奠定了良好的客户基础，整体市场优势明显。公司开创性的提出“城市文化照明”理念，在城市照明设计中引入“文化定制”概念，通过照明设计技术和灯光艺术的结合，设计出一系列文化定制类照明产品，进一步提升了城市的文化品位。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服务经验的积累，创造性满足了客户需要，并积极扩展延伸公司产品线。在智慧经济时代背景下，国家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浪潮中，公司开创性的提出“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的概念，在城市公共设施的设计和制造中引入“万物互联”、“公共艺术”的概念，通过技术与艺术的结合，设计出一系列城市道路、园区等空间全要素的物联网城市家具产品，包括综合杆设施、各类杆箱设施、杆上设备及城市家具等。

5、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丰富的产品线

近年来，我国城市照明应用领域正逐步从传统照明转向城市文化照明和绿色照明。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最近几年一直专注于城市文化照明和绿色照明两大领域的技术研发、产品设计，在提升城市照明规划及方案设计能力的同时，文化定制类照明产品和 LED 照明产品销量持续增长，并取得了相应的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同时，公司不断加大城市照明新技术研发投入，自主研发了基于物联网技术的智慧路灯产品，为各地智慧城市的建设及大数据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崭新的技术手段，取得了以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 V3.0 为代表的一系列软件著作权。丰富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了多样化的选择，而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进一步满足了客户个性化需求，两者共同形成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02,362,857.54	711,861,581.65	-1.33
营业成本	521,392,097.88	452,427,284.55	15.24
销售费用	29,240,316.45	38,548,086.34	-24.15
管理费用	35,881,678.93	43,789,085.05	-18.06
研发费用	29,011,651.27	25,019,999.34	15.95
财务费用	8,370,722.09	1,734,156.16	38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21,119.67	-75,445,757.9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55,314.89	-41,720,896.7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45,666.67	132,526,107.63	33.06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变动与收入成反比，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行相关的运输费、指导安装费变更为主营业务成本核算，及绿道系统集成项目基础平台软件及系统软件项目的毛利率低于其他业务所致。

2、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可转债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发行可转债收到的现金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方案规划设计业务

较强的方案规划设计能力是优秀的城市照明企业必须具备的素质，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城市照明领域的方案规划及产品设计。2020年，方案规划设计业务收入为92.50万元，比上年增长76.92%，成本0.37万元，比上年增长-96.46%，毛利率99.60%。公司方案规划设计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主要原因为方案规划设计工作均已体现在产品研发制造类照明产品的设计中，在行业中一般很少单独收费，其价值已体现在照明产品销售收入中。

2、产品研发制造业务

城市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系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2020年，城市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销售收入为38,227.15万元，比上年增长8.17%，成本27,871.83万元，比上年增长23.57%，毛利率27.09%。其中道路照明、景观照明的收入分别为32,292.09万元、2,953.21万元，成本分别为23,295.33万元、1,847.98万元，毛利率分别为27.86%、37.42%。公司不断加大智慧路灯业务的拓展，2020年智慧路灯销售15,303套，实现收入18,753.14万元（2018年智慧路灯销售2293套，实现收入4719.59万元；2019年智慧路灯销售8999套，实现收入9544.04万元）。随着公司技术、人才、服务等实力的不断增强，品牌认可度持续提高，产品研发设计能力不断增强，未来公司照明产品研发制造业务将保持相对稳定增长。

3、工程项目安装业务

2020年，工程项目安装业务收入为2,443.31万元，比上年增长-92.80%，成本2,343.90万元，比上年增长-89.20%，毛利率4.07%。2020年1月底，我国爆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疫情发生后，照明工程项目暂无法开展现场施工，项目建设处于暂停状态，公司工程项目的承接、实施、交付、验收等相关工作进度均受到了疫情的影响。另外，2019年12月起全国各地倡导不亮化，亮化工程行业从高速度盲目发展向高质量有序发展的良性转变，项目的整体规模有所下降。

4、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业务

运行管理维护业务及其他主要包括城市照明设施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及成都生态智慧绿道业务，报告期内，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业务收入为28,850.82万元，比上年增长2,134.97%，成本21,736.64万元，比上年增长2,910.42%，毛利率24.66%。其中运行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及成都生态智慧绿道业务的收入分别为641.12万元、852.59万元及27,357.11万元，成

本分别为 144.57 万元、608.93 万元及 20,983.14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77.45%、28.58%及 23.30%。2020 年，公司新增成都生态智慧绿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7,357.1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9.30%。近年来，国家倡导生态、幸福的生活追求，推广普及智慧城市概念，为城市提供生态修复、智能智慧的人居环境逐渐形成市场需求，公司利用多年智慧路灯行业积累的优势，搭载各种新技术的场景运用，为城市建设具备大脑的道路基础设施，为生态公园城市、新型智慧城市提供服务。

5、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2020 年公司四川省外收入 21,926.62 万元，占比 31.50%；四川省内收入 47,687.15 万元，占比 68.50%。随着公司技术服务水平、品牌的不断提升，以及照明产品的不断丰富，公司也在不断加大拓展四川省外地区的业务。目前，公司已在全国各地建立了 20 个营销网点，随着省外营销中心的不断设立、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业务能力的持续提升和企业品牌效应的逐步扩大，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在国内其他地区的业务规模。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城市照明	696,137,698.56	519,527,389.38	25.37	-1.45	15.49	减少 10.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方案规划设计	924,986.79	3,698.82	99.60	76.92	-96.47	增加 19.64 个百分点
产品研发制造	382,271,489.30	278,718,311.68	27.09	8.17	23.57	减少 9.08 个百分点
工程项目安装	24,433,069.98	23,438,975.92	4.07	-92.80	-89.20	减少 32.03 个百分点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288,508,152.49	217,366,402.96	24.66	2,134.97	2,910.42	减少 19.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四川省内	476,871,466.25	365,341,916.55	23.39	18.94	42.06	减少 12.47 个百分点
四川省外	219,266,232.31	154,185,472.83	29.68	-28.21	-19.97	减少 7.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销售量比上年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年增减(%)	年增减(%)
产品研发制造	套	52,086	49,256	7,218	3.48	-2.25	64.49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道路照明产品系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生产，公司销售模式为以销定产，产品随着客户需求、规格、原材料价格、制造工艺等因素的不同，故产品的销售单价差异较大，销售单价的范围从 1000 元/套到 50000 元/套不等。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城市照明	材料	293,643,672.46	56.52	299,812,177.68	66.65	-18.27	
城市照明	人工、劳务	40,355,032.79	7.77	124,676,319.96	27.72	-69.20	
城市照明	费用	21,065,943.83	4.05	21,631,144.68	4.81	-8.18	
城市照明	软件	157,798,013.99	30.37				
城市照明	其他	6,664,726.31	1.28	3,716,527.76	0.83	5,718.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方案规划设计	职工薪酬	3,698.82	0.00	104,780.00	0.02	-96.47	
产品研发制造	直接材料	214,089,500.32	41.21	164,049,194.95	36.47	30.50	
产品研发制造	直接人工	24,308,742.38	4.68	23,079,302.00	5.13	5.33	
产品研发制造	制造费用	18,587,504.50	3.58	17,610,430.88	3.91	5.55	
产品研发制造	外协镀锌费	21,486,178.11	4.14	20,563,025.51	4.57	4.49	
产品研发制造	其他	246,386.38	0.05	257,293.36	0.06	-4.24	
工程项目安装	材料	9,372,092.00	1.80	113,515,023.19	25.23	-91.74	
工程项目安装	劳务费	13,155,602.13	2.53	99,170,826.34	22.05	-86.73	
工程项目安装	项目费用	850,749.01	0.16	3,492,682.48	0.78	-75.64	
工程项目安装	其他	60,532.78	0.01	773,152.33	0.17	-92.17	
运行管理	管理维护	48,695,902.04	9.37	1,684,934.03	0.37	2,790.08	

维护及其他	及其他材料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管理维护及其他人工	2,886,989.46	0.56	2,321,411.62	0.52	24.36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管理维护及其他费用	1,627,690.32	0.31	528,031.32	0.12	208.26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其他	268,518.84	0.05	588,229.77	0.13	-54.35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EMC 业务成本	6,089,288.31	1.17	2,097,852.30	0.47	190.26	
运行管理维护及其他	软件	157,798,013.9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运维管理维护及其他中包含绿道系统集成项目业务成本。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3,766.4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8.0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
第一大客户	273,571,054.11
第二大客户	25,688,073.39
第三大客户	14,993,385.80
第四大客户	11,916,935.43
第五大客户	11,495,344.58
合计	337,664,793.3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497.8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第一大供应商	115,382,600.02
第二大供应商	32,756,243.02
第三大供应商	26,261,627.29
第四大供应商	22,971,999.06
第五大供应商	17,606,209.43
合计	214,978,678.82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29,240,316.45	38,548,086.34	-24.15	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行相关的运输费、指导安装费变更为主营业务成本核算所致。
管理费用	35,881,678.93	43,789,085.05	-18.06	主要系安全生产费、股权激励限制性股份成本摊销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8,370,722.09	1,734,156.16	382.70	主要系可转债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9,011,651.27
研发投入合计	29,011,651.2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1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01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21,119.67	-75,445,757.91	不适用	主要系支付的货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55,314.89	-41,720,896.71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收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45,666.67	132,526,107.63	33.06	主要系发行可转债融资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8,277,990.37
资产减值损失	-6,672,175.90

合计	-24,950,166.27
----	----------------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 24,950,166.27 元，相应减少了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4,950,166.27 元，占 2020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7.74%。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3,108,213.13	2.10	13,259,614.50	1.07	149.69	主要系收到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627,428.41	0.23	22,326,847.94	1.81	-83.75	主要系收公司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存货	122,526,467.11	7.76	76,481,745.97	6.19	60.20	主要系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工程施工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59,904,135.09	3.80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准则变更核算方法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1,658,694.04	1.37			不适用	主要系增加股权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22,261,566.78	1.80	不适用	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所致。
无形资产	45,856,760.09	2.90	27,376,832.31	2.22	67.50	主要系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16,321.53	1.87	20,656,610.90	1.67	42.89	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及可抵扣亏损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968,568.04	16.84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准则变更核算方法所致。
短期借款	52,883,030.62	3.35	94,342,613.70	7.63	-43.95	主要系偿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3,672,025.56	0.23	14,883,104.27	1.20	-75.33	主要系执行新准则变更核算方法所致。
合同负债	28,654,562.49	1.82			不适用	主要系执行新准则变更核算方法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4,361,393.83	0.91	10,282,418.29	0.83	39.67	主要系应付工资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0,161,589.42	1.28	44,669,376.55	3.61	-54.86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34,498,282.98	2.18	50,631,747.77	4.10	-31.86	主要系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所致。
其中：应付	783,000.00	0.05			不适用	主要系计提可转债利

利息						息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0.01			不适用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9,333,081.15	1.23			不适用	主要系增值税待转销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79,400,000.00	5.03	49,800,000.00	4.03	59.44	主要系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184,589,844.33	11.70			不适用	主要系发行可转债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223,322.021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1,657,840.16	诉讼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50,962,126.0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8,893,505.66	借款抵押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得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公司股权投资总额 20,360,000 元，较上年同期相比，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成都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 54,000,000 元，本公司认缴投资总额占该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39.26%。该合伙企业主要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原名成都市华体灯具制造安装工程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 27 日完成更名的工商变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灯具安装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施工；电力工程设计、施工；输变电工程设计、施工；机电工程设计、施工；建筑机电安装设计、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通信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公路工程设计、施工；公路交通工程设计、施工；电子科技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427,332,616.97 元，净资产 224,021,119.19 元，营业收入 42,383,054.80 元，净利润-20,163,018.21 元。

2、 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智能控制系统、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电力载波模块、新型节能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物联网系统服务；以及其他无需许可或者和审批的合法项目。（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及批准文件经营）。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7,369,751.19 元，净资产 6,624,377.02 元，营业收入 2,712,594.35 元，净利润 752,611.82 元。

3、 成都慧城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研发电力设备；物联网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技术、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电源设备设计、技术服务；照明产品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217,030.16 元，净资产-1,601,545.28 元，营业收入 2,185,419.45 元，净利润-1,018,776.22 元。

4、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出资比例为 90%, 其经营范围为: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销售;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通讯工程; 市政工程; 户外工程施工及安装; 广告业(不含气球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空港智慧成立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 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7,662,434.92 元, 净资产 37,032,390.29 元, 营业收入 130,354.41 元, 净利润-15,570.58 元。

5、成都华体空港智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控股公司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是其唯一股东。其经营范围为: 工程项目管理;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通讯工程; 通信工程; 市政工程; 工程咨询服务;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及销售;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广告业(不含气球广告);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安装及充电服务; 充电设备的销售、租赁及技术服务; 电子设备销售; 市政设施的租赁; 房屋租赁; 场地租赁; 新能源、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 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 安防工程设计、施工、技术服务; 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及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停车场管理服务; 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空港管理成立于 2019 年 6 月 3 日, 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6,323,846.24 元, 净资产 36,300,683.34 元, 营业收入 22,590,455.21 元, 净利润-892,673.80 元。

6、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出资比例为 35%, 华体智城出资比例为 25%, 其经营范围为: 承接各类市政工程; 户外设施安装建设工程; 智慧城市云平台及云软件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 交通软件、旅行软件、智能化管理系统的开发与销售; 通信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环保及防灾报警系统、计算机信息系统、信号自动控制系统、安全交通监控系统、电力监控系统、电能节能管理系统、建筑能耗监测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设备及终端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咨询、转让、服务; 代理、发布广告; 广告信息咨询; 停车场管理; 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施工; 智慧路灯设计、规划、生产安装、改造(生产项目另择场地经营)、销售智慧路灯等照明设备及相关零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华鑫智慧成立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 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25,337,472.86 元, 净资产 19,860,850.18 元, 营业收入 21,119,408.95 元, 净利润 1,574,500.65 元。

7、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出资比例为 75%, 其经营范围为: 物联网技术服务; 城市家具设计、销售、安装; 智能仿生与超材料制造(高污染、高环境风险的生产制造环节除外); 智能照明管理系统研发及销售;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工业设计服务; 通讯杆设计、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及销售; 新能源技术开发; 机械设备设计、研发及销售; 设计研发半导体(LED)及半导体(LED)灯具; 文化创意服务; 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雄安华体成立于 2020 年 4 月 1 日, 截止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523,401.54 元, 净资产 498,681.54 元, 营业收入 26,796.12 元, 净利润-1,318.46 元。

8、眉山环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出资比例为 30%, 其经营范围为: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与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交通软件、智能化管理系统的开发与运营销售; 通信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信号自动控制系统、安全交通监控系统、电力监控系统、电力节能管理系统设备及终端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销售; 钢制电杆、通讯杆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维护; 机械设备设计、研发; 智慧路灯研发、设计、规划、生产、销售、安装、改造、维护; 新能源研发; 节能管理服务; 生产半导体(LED)及半导体(LED)灯具; 太阳能电池组件; 城市运营服务; 智慧城市云平台及云软件服务; 代理、发布广告; 广告信息咨询; 照明景观设计、施工; 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施工; 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 货物或技术进出口; 电力工程设计、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施工;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建筑机电安装设计、施工; 智慧城市项目设计、开发、建设、运营与管理; 智慧城市规划、设计; 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的研发、销售、建设、运营及维护; 照明规划设计、照明管理咨询; 物联网设

备的运营及技术服务；停车场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桩开发、建设、运营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眉山环天成立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94,570,362.39 元，净资产 54,108,474.85 元，营业收入 86,853,194.91 元，净利润 4,108,474.85 元。

9、深圳华体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是：智慧城市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服务；互联网、物联网应用的研究、开发与销售；城市智能照明家具规划设计、咨询；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咨询，数据库管理；城市照明智能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销售及运行维护；照明灯具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的项目实：城市智能照明家具制造；城市公共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照明灯具的制造。华体物联成立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73,566.63 元，净资产-13,293.96 元，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213,293.96 元。

10、中智城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5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30.07%，其经营范围为：计算机信息技术服务；智慧城市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智能化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通讯器材、仪器仪表、消防设备、电力设备、安防产品、监控设备、节能产品、网络设备的销售与安装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11,154,997.88 元，净资产 7,781,472.85 元，营业收入 8,603,289.16 元，净利润 3,079,985.29 元。

11、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5%，其经营范围为：节能技术推广服务；施工总承包；承接各类市政工程；户外设施安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的代理、发布及信息咨询；停车场服务；照明产品研发、生产、销售；通用电子产品、工艺品（不含象牙及其制品）、不锈钢制品、钢制电杆、通讯杆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半导体及半导体灯具、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智慧路灯设计、规划、施工、改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暂未实际注资。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100%，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德阳华智成立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截止目前暂无财务数据。

13、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35%，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灯具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停车场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重庆华体成立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截止目前暂无财务数据。

14、西昌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24%，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机械研发；专业设计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照明器具制造；通用设备修理；电池制造；互联网安全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广告设计、代理；工程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充电桩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灯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施工专业作业；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恒基华体成立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截止目前暂无财务数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政策利好智慧城市建设持续发展

2020 年，中央密集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即“新基建”）作出部署，有关部门和地方纷纷出台相应举措。一时间，市场掀起一股“新基建”的热潮。作为新一代城市信息基础设施的智慧灯杆，与“新基建”中的不少领域相关，比如新能源汽车充电桩、5G 基站，因此，在这股新基建浪潮中，智慧灯杆也获得了更多的建设需求，乘着新基建浪潮，撬开更大级别的市场。

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智慧城市已成为必然趋势。近年来，智慧城市新政频出，我国多个城市掀起了智慧城市建设高潮。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推进智慧城市建设，智慧灯杆作为智慧城市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预计未来政策将持续优化智慧灯杆行业的发展。

智慧路灯作为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最有效地切入路径之一，且发展空间巨大。作为城市照明的主体，城市道路照明伴随着我国城市建设的高速发展，获得了快速增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19 年，我国城市道路照明灯数量已由 2010 年的 1773.99 万盏增长到 2865.60 万盏，城市道路照明行业保持持续快速发展的趋势。智慧城市的信息资源需要大量的感知设备收集，作为智慧城市的入口端，路灯循着城市道路与街道分布，如血管和神经一样覆盖整个城市躯体，密度大、数量多，且具备“有网、有电、有杆”三位一体的特点，以智慧路灯作为智慧城市建设的关键节点，可避免重复建设造成的资源浪费，是智慧城市的主要载体，智慧路灯可拓展应用智慧城市的各种功能，如智慧照明、部署 5G 微基站、智慧新能源充电、智慧安防、平安城市、智慧城管、智慧交通、智慧停车、城市 WIFI 等多功能模块，为人们生活提供便捷服务。

2020 年，公司实现智慧路灯产品销售 18753.14 万元，合计 15303 套，与 2019 年同期相比实现了大幅度的增长。公司在 2020 年期间完成了成都一环路智慧路灯项目、北京崇雍大街无轨电车多杆合一项目、北京三里屯智慧路灯项目等多个规模化智慧路灯产品销售项目，进一步加强双流区智慧城市（智慧路灯）建设运营项目。天府绿道项目成功实施，标志公司与腾讯等智慧城市生态圈企业的合作，成功将智慧路灯与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结合，使公司从照明的产品销售逐步拓展为智慧路灯产品提供、智慧城市系统集成，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等业务。公司的智慧路灯业务已无可争议地成为公司业务新的增长点，发展迅速，增速较快，同时这一业务领域的产品加服务

双模式将公司从以前单一的产品销售向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多元发展，公司已一定程度上实现持续的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收益模式。

公司部分智慧路灯场景服务项目



北京雍和宫大街：智慧综合杆助力城市空间优化升级

华体科技智慧灯杆涵盖了著名的雍和宫区域，是无轨电车杆的多杆合一，属全国首例，进一步增强了智慧城市建设中多杆合一的适应性和多样性。作为先行示范，雍和宫大街的智慧综合杆不仅在看得见的地方提供了照明、监控等服务，更重要的是，在看不见的地方接入了公安、交通、国安、环保等各个部门的信息平台系统，为城市管理引入了真正的智慧。



深圳：升级城市文明秩序的智慧体验

华体科技参与了深圳福田中心区、南山区等地的城市改造提升内容，改造路灯 1500 余杆。华体科技提前部署 5G 微基站，实施集智慧照明、视频 AI、车路协同、气象监测、信息交互等诸多功能于一体的复合型城市新基建——多杆合一智慧灯杆，实现全域视频数据的实时共享，升级城市文明秩序的智慧体验。



北京 CBD 商务中心：实现街道空间杆体智慧集约化

2020 年下半年，华体科技对北京市 CBD 商务中心区域定制设计路灯，实现传统路灯通过“多

杆合一”向智慧路灯的转型升级，不仅满足集智慧照明、无线 WiFi、环境监测器、视频监控、信息发布屏、5G 基站、公共广播等众多功能于一体，还能提升中央商务区的颜值和“智慧”。



上海：创造有温度、可感知的城市环境

华体科技以新基建背景下的城市更新与城市家具升级为出发点，在上海市普陀区、杨浦区、静安区等地开展了智慧路灯项目，安装了 1200 多套“多杆合一”的智慧灯杆。智能互联照明将大大提升城市管理效率和精细化程度，降低市政设施建设成本，同时能为市民提供全方位、智能化的服务，分享智慧城市的成果。



青岛：“科技+艺术” 畅想智慧宜居生活

华体科技参与了山东省第一条全长 1.9 公里的 5G 智慧灯杆项目（青岛城阳区），以及青岛中央商务区的智慧路灯项目，华体根据青岛元素，设计提供了“光辉”、“现代银杏”、“海鸥”三款智慧路灯，多杆合一、一杆多能的智慧灯杆，不但成为青岛一条靓丽的风景线，也为广大市民提供了智慧宜居生活的更多畅想。



成都：点亮智慧生活、推动城市升级

一环路多杆合一项目：一环路建成于 1986 年，全长 19.38 公里，路上照明、交通、通信等各类杆体约 2436 根。华体科技从城市美化、资源整合、节能环保的角度出发，通过本次改造实现了多杆合一，目前一环路共建有智慧多功能杆约 1300 余根，有效减少了各类杆件超 1000 根，杆件集约率约 46.6%。

2、以智慧路灯为切入口的智慧城市新场景应用

智慧路灯的智能管理才是智慧城市的核心，智慧灯杆技术发展历经了以智慧照明为主要特征的 1.0 时代，即着力于路灯本身照明及节能控制的智能化，已以多杆合一为特征的 2.0 时代，着力于路灯灯杆的智慧化运作，即通过在灯杆上集成各种智能化设备达到智慧城市入口的功能，实现各种杆件的共建共享，以及智慧城市功能集成。2020 年又进入智慧灯杆 3.0 时代，是以边缘计算和人工智能为主要特征，以智慧灯杆为入口，提供智慧城市新场景应用，着力点在于通过各种传感器进行信息收集、摄像头进行图像感知，结合人工智能和边缘计算技术，进行新场景应用的开发，并和云平台进行联动和交互，如高位视频加边缘计算的城市路侧停车场景，通过加载在智慧灯杆上的摄像头，结合人工智能和边缘计算，实现路侧停车的自动识别和无感支付，大幅度改善城市路侧停车体验，提升管理效率。公司可基于智慧管理的基础上，提供智慧停车解决方案、智慧文旅解决方案、智慧道路解决方案等多场景应用。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与联想企业科技集团在线举办战略合作签约仪式以及 AI 边缘计算合作签约仪式，双方将共同打造以智慧路灯为代表的、端到端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解决方案，主力新型智慧城市的建设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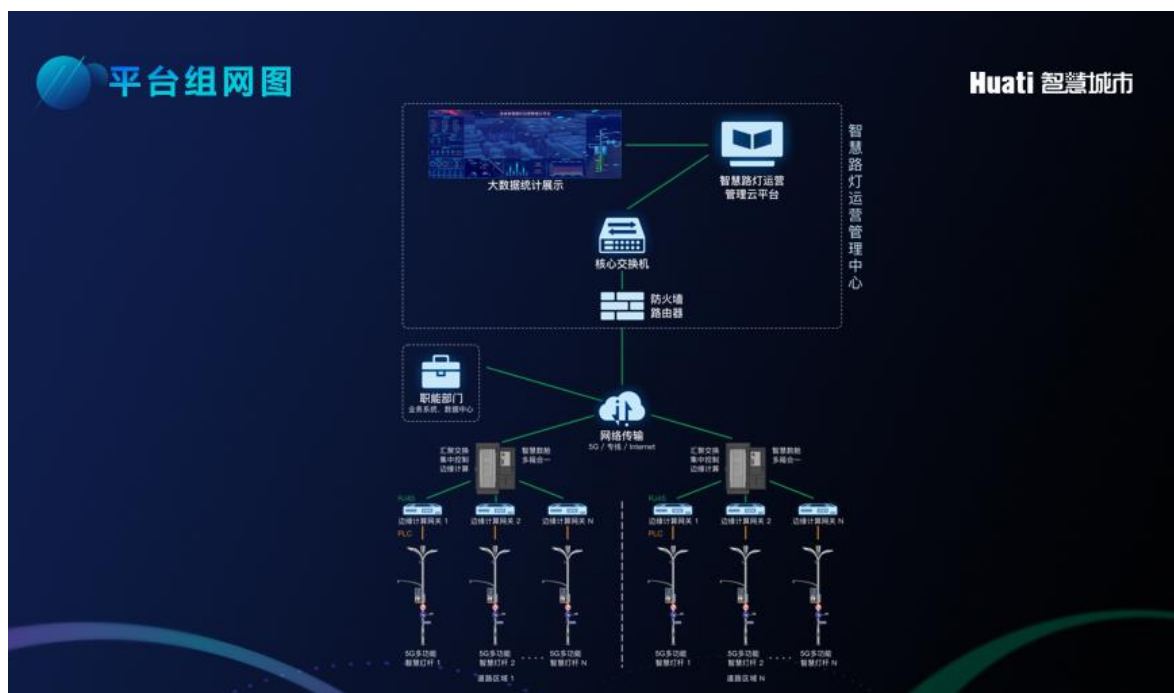
截至 2020 年，公司已获取多个智慧场景应用相关的软件著作权

序号	登记号	名称	著作权属人	知识产权类型	领证日期
1	2020SR0648268	一种可为智慧停车运营管理服务的 PC 软件[简称:智慧停车运营管理 PC 软件]V1.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0 年 6 月 18 日
2	2020SR0655046	一种可为智慧停车运营管理服务的后台系统{简称:智慧停车用户端后台系统}V1.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0 年 6 月 19 日
3	2020SR0655053	一种为智慧停车用户端服务的后台系统[简称:智慧停车后台系统]V1.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0 年 6 月 19 日
4	2020SR0849954	一种智慧停车用户端使用的微信小程序软件[简称:视泊车 CVPark]V1.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0 年 7 月 30 日
5	2021SR0088302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简称:3.0 智慧城市管理平台]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 年 1 月 18 日
6	2021SR0315396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环境监测系统[简称:3.0 环境监测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 年 3 月 1 日
7	2021SR0315397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基础服务系统[简称:3.0 基础服务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 年 3 月 1 日
8	2021SR0324670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井盖监测系统[简称:3.0 井盖监测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 年 3 月 2 日
9	2021SR0315350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视频监控系統[简称:3.0 视频监控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 年 3 月 1 日
10	2021SR0324664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信息推送系统[简称:3.0 信息推送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 年 3 月 2 日

11	2021SR0324714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一键报警系统[简称:3.0 一键报警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年3月2日
12	2021SR0324713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远程广播系统[简称:3.0 远程广播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年3月2日
13	2021SR0315318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照明管理系统[简称:3.0 照明管理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年3月1日
14	2021SR0315319	智慧城市资产管理运营平台-资产管理运营系统[简称:3.0 资产管理运营系统]V3.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年3月1日
15	2021SR0371532	PDA 后台服务系统 V1.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年3月10日
16	2021SR0387466	PDA 停车管理软件系统 V1.0	华体科技	软件著作权	2021年3月12日

华体智慧路灯运营管理云平台部分展示





实现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

Huati 智慧城市

以智慧路灯为入口，结合云计算大数据、AI能力，将不断衍生如**智慧停车**、**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城管**、**智慧环保**等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和可持续化运营。

边缘计算网关

Huati 智慧城市



边缘计算网关是智慧路灯的核心部件，专为智慧路灯设计。

- 基于物联网技术架构设计，工业级核心处理器
- 具有强大边缘计算功能，
- 满足智慧终端设备的数据收集和智能控制，
- 具备一定程度的扩展性。

产品特点



停车运管系统

Huati 智慧城市



- 搭载全场景图像监管智能设备
- 多镜头、多算法融合技术
- 人脸检测、跟踪、抓拍；
- 400万像素，图像清晰度高
- 低功耗、低延迟

系统功能



- 区域巡查 车辆管理
- 停车收费 营收查询



- 搭载NVIDIA核心模块，
- 全金属外壳，无风扇设计
- 支持wifi/LTE/5G等多种通信方式
- 实现远程监控、管理、算法部署、容器管理
- 支持NVME扩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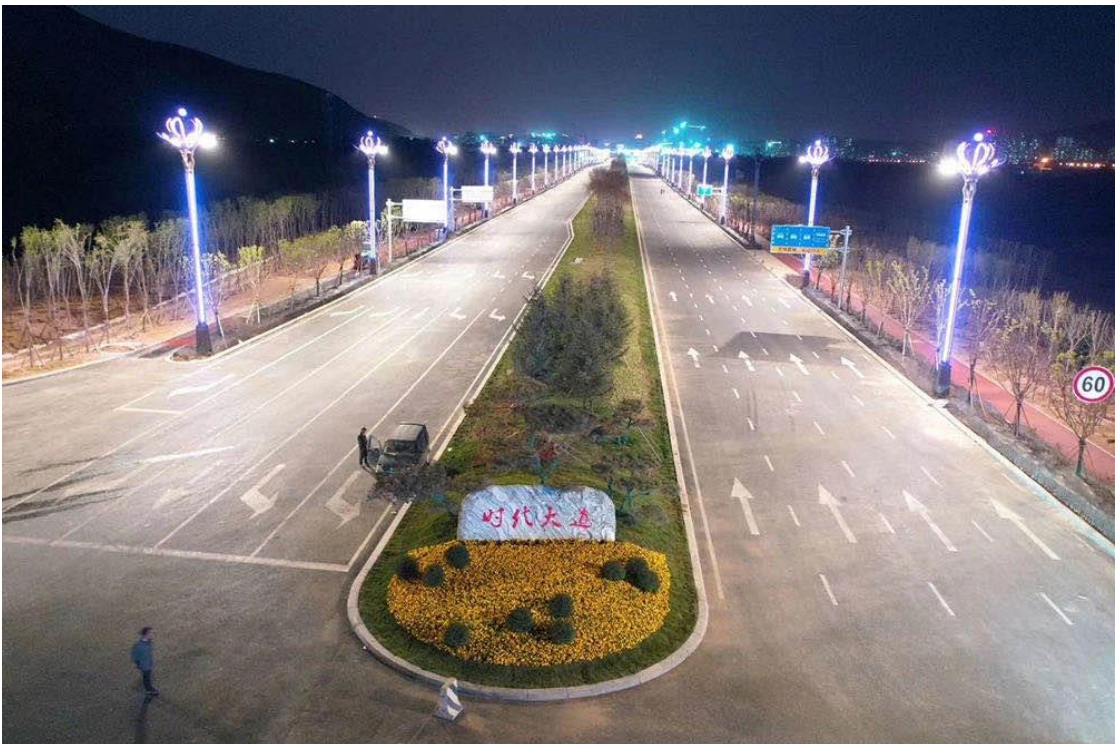
3、以文化照明为代表的城市照明行业持续增长

目前，我国城镇化率已与世界平均水平相当，但与发达国家 70%的城镇化率平均水平仍有较大差距，到 2030 年将进达到 66%左右，届时将新增 3 亿城镇居民。在城镇化快速推进的背景下，国家对于道路照明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将持续增长。随着国家继续加大对于城镇化建设的投入，城市照明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城市照明工程属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由国家投资的公共设施建设的一部分。国家城市道路建设的投入对城市照明行业的市场变化趋势有重要影响，而城市道路建设长度及面积将会直接决定城市照明的市场需求。近些年来，随着国家对于道路建设的持续投入，我国城市年末实有道路长度和面积已连续多年增加，这直接带动了每年城市道路照明路灯数量的增加。与此同时，随着城市车辆与人口的增加，越来越多的城市进行大规模道路拓宽改造工程，并进行城市风貌改善，以提升城市景观品味。城市照明作为彰显城市文化特征、改善人民居住环境的重要手段，将随着城市道路的建设获得更大的发展。借此发展良机，公司将文化定制的理念嵌入到城市道路照明产品当中，将最能代表地域文化和人文环境的元素恰当地运用在工业化的照明产品之中，最大限度地满足不同地域客户对当地文化的需要。公司在城市文化照明产品的独特设计使公司在文化定制的道路上走在了行业前列，并已形成品牌优势，成为行业中文化定制的领军者。



“白玉兰”点亮武汉高新大道



“盛世丁香”点亮青海最美景观大道



“帝王冠”亮相西安沣泾大道

（二）行业竞争格局

1、智慧路灯

2020 年的智慧灯杆行业呈全国全面开花的态势，在上海、深圳、成都等城市 2019 年规模化建设的引领下，2020 年全国各省市都纷纷大力建设智慧灯杆，且单个项目规模越来越大，已经从前几年的几百万、几千万发展到单个项目体量为上亿规模，公司在此业务领域布局最早，技术最全面，实施智慧路灯产品加运营服务双模式战略，已在智慧路灯快速发展的风口拔得头筹，且有成功建设的区域性项目做榜样，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影响力。项目建设方面，2020 年，从建设、管理、运营模式上来看，通过前几年的探索，政府与企业也逐渐磨合出一套进退都留有余地的智慧路灯建设、管理、运营的模式，并不断推出细化的管理政策，改革管理模式，理顺建、管、运的关系，如四川省眉山市天府新区，探索了通过政府专项债方式解决智慧灯杆建设资金来源，政府平台公司和社会资本成立混改合资公司，共同建设运营智慧灯杆，既解决好智慧灯杆的公益属性，又充分发挥智慧灯杆的运营属性，探索了一条政府、平台公司、社会资本方共赢的智慧灯杆投资建设运营模式，从而推动了智慧灯杆的规模化建设。后续公司将持续加大智慧路灯领域技术投入，牢牢把握智慧路灯技术和市场的双先优势，并且依托上市公司融资能力强，加速布局智慧路灯产品销售加运营服务双模式，继续保持智慧路灯领域的领先地位。

2、户外道路照明

由于我国城市建设正处于高峰期，户外道路照明市场容量大，但是产品集中度低，小企业众多，各自分散发展。公司作为户外道路照明行业中第一家主板上市企业，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智慧城市建设、城市照明领域的方案规划设计、产品研发制造、运行维护管理服务，致力于成为城市文化照明和绿色照明的领导者。公司在产品研发制造、设计人才培养持续不断地投入大量的精力和财力，最终用实际的项目数据证明在西部地区已经成为户外道路照明的第一企业且持续保持领先地位，而借着国家城市建设的热潮，公司有信心凭借自身多年沉淀的市场经验、创新的设计

理念，将美观、大方、具有当地特色的照明产品带入全国各地，成为户外道路照明行业的龙头企业。

3、“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概念的提出与实践

近年来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和服务经验的积累，创造性满足了客户需要，并积极扩展延伸公司产品线。在智慧经济时代背景下，国家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的浪潮中，公司开创性的提出“城市空间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的概念，在城市公共设施的设计和制造中引入“万物互联”、“公共艺术”的概念，通过技术与艺术的结合，设计出一系列城市道路、园区等空间全要素的物联网城市家具产品，包括综合杆设施、各类杆箱设施、杆上设备及城市家具等。

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是智慧城市设施设备的载体、终端与信息源，结合边缘计算与智慧城市平台，运用信息和网络技术，收集感测、传递、分析整合、调节控制城市公共服务、应急等各类信息，提升智慧城市建设与管理智能化水平，同时向市民提供更全面、智能的公共服务。

全要素新型基础设施满足使用功能的同时，力求以城市公共艺术的形式呈现，风格统一，融入城市文化基因，成为能表现城市文化内涵的智能化公共设施系统，进一步提升了城市的人文艺术和智慧化水平。

4、智慧路灯相关标准制定

智慧灯杆技术发展历经了以智慧照明为主要特征的 1.0 时代，在 2020 年进入智慧灯杆 3.0 时代，是以边缘计算和人工智能为主要特征，以智慧灯杆为入口，提供智慧城市新场景应用，同时，国家标准计划《智慧城市 智慧多功能杆 服务功能与运行管理规范》由 TC537(全国城市公共设施服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上报及执行，主管部门为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更多行业标准的制定，为智慧路灯的规范化、整体管理、良性竞争发展奠定了基础。公司是国家标准计划《智慧城市 智慧多功能杆 服务功能与运行管理规范》的主要起草单位，同时还参与了深圳市《多功能智能杆系统设计与工程建设规范》、《成都市公园城市智慧综合杆设计导则》等标准规范、导则编制。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进入 2021 年，随着 5G 网络建设的加快推进，人工智能技术的推陈出新，催生了多项智慧城市新场景业务的迅速发展，公司在落实“新时代、新征程、新战略”的同时，对新的发展方向也做出了布局：

1、新型智慧城市综合方案提供商

以智慧路灯为入口，加大科研投入，持续创新，加强与大专院校和科研院所进行前沿课题合作，依托物联网、人工智能、边缘计算、大数据等技术，提供如智慧停车、智慧交通、智慧道路、车路协同、智慧园区等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

2、产品+运营

以智慧路灯的产品+运营为牵引，探索出一套与地方国有企业实施混改，确保实现短期产品销售收益及长期运营收益相结合的新战略模式。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创新能力

公司下设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智慧城市事业部、智慧城市新场景研发中心等研发机构，专注于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及城市照明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实施，以照明产品工业设计、智能控制系统研发为方向，加强智慧城市系统解决方案、电子和控制设备等方面的应用研究，继续大力投入多功能智慧灯杆、多功能智慧灯杆运营管理软件平台、智慧灯杆边缘计算网关、智慧城市新场景服务系统开发，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加强与国内外优秀智慧城市生态圈合作企业及研究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合作，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设计和研发体系，引进高层次高素质人才，同时完善公司产品创新和技术研发

的奖励机制，打造更强、更有竞争和创新的研发团队，为公司积累宝贵的人才资源，有利于持续提高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产品创新能力。

2、 加快区域型智慧路灯运营项目的推进

2018 年始，经过三年的耕耘，公司智慧路灯的运营模式逐渐明晰，公司将进一步推进智慧路灯在其他区域的项目落地，快速加大智慧路灯的占有量及拥有特许经营权路灯的数量，在已占有市场先机的情况下保持领先者地位。公司先后设立了空港智慧、空港项目、华鑫智慧、雄安华体、深圳华体物联等子公司，同时参股环天智慧、国信华体、中智城等公司，不但要保证已有智慧路灯项目的建设 and 运营管理，更要在项目需求阶段就抓住先机。

3、 加强市场开拓和营销网络建设

公司将继续推进“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主要面向其他省市的户外照明行业市场，推广应用智慧路灯、城市文化照明产品、绿色照明产品，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目前，公司在全国各地已设置多个营销网点；同时，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已经制定了规范的市场开发制度和流程，根据业务区域范围及市场特点制定了不同的市场策略及推广方式，公司还通过培养技术型营销团队将市场特点和产品本身的技术优势紧密结合以此来赢得更大的市场，从而将公司建设成为在全国范围内具有较高声誉及竞争力的企业。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增速放缓的风险

城市照明行业主要为城市道路照明、景观照明等领域提供照明产品设计、生产、照明工程安装及运行管理维护服务。下游各领域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变动态势以及城市化推进速度对我国城市照明行业市场需求构成重要影响。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出现不利变化或国家政策因素致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尤其是市政基础设施投资、景观照明、智慧城市领域增速放缓，城市照明行业市场需求增速将放缓或下降，这将对公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并导致公司业绩可能出现波动的风险。

2、 市场竞争风险

城市照明行业涉及领域广阔，涵盖城市照明前期咨询、方案创作、照明规划及产品设计、技术支持、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路灯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智能照明管理等多个环节。总体而言，城市照明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较低，产品差异性较弱，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近年来，公司利用智慧路灯进入智慧城市，探索出了智慧路灯和智慧城市业务的深度融合的商业模式。公司虽然拥有多年的研发经验、技术积累、稳定的客户资源，在文化定制照明及智慧路灯产品领域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地位，但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日趋激烈的城市照明市场竞争环境，把握智慧路灯与智慧城市建设融合的发展机遇，继续保持技术研发、产品品质、客户资源、生产规模等方面的优势，不断扩大城市智慧路灯行业高端市场份额，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3、 重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板材、管材、LED 光源及配件、外协加工件、电器及灯头、线缆等，其成本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例较高，如果未来重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若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同步调整，公司可能会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4、 应收账款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是大中型国有企业、政府机关、事业单位，资信良好，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是，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或者因客户出现信用风险、支付困难、项目建设资金未及时到位或其他原因导致现金流紧张，将会使公司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并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5、诉讼风险

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提供包括城市照明方案设计、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和后期运行管理维护等在内的全过程一体化城市照明服务，公司及其子公司可能存在因产品质量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要求、工程不能按期完工、施工质量不合格、生产作业过程中的人身及财产损害赔偿以及产品专利侵权等情况引起诉讼的风险，可能会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6、投资、建设并获取特许经营权运营模式的的风险

近年来，国务院及相关部委发布文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政府基础设施建设，目前各地方政府在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积极运用吸收社会资本成立合资公司共同投资、建设、并发放特许经营权运营项目等相关模式。公司积极响应号召，与多地政府就该模式开展合作。投资、建设并获取特许经营权运营模式更强调的是一种公司的合伙协调机制，目的在于发挥共同利益的最大化，以便与政府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有利于后期回款。但这种模式依然存在一定风险，其作为政府特许经营方式之一，经营发展必然和国家政策要求有密切关系，其发展须以满足国民经济整体利益为出发点，还面临政策性层面的风险，即国家政策变化诸如税收、政策等方面，这些均会对公司该类项目的资本运营和财务活动产生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牢牢抓住发展机会，同时审慎考察项目，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7、全球新冠病毒疫情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

由于 2020 年全球发生新冠病毒疫情，目前看来，新冠病毒疫情对全球经济带来了不利的影 响及诸多不确定性的因素，已导致公司在建及拟建智慧路灯项目进度放缓，公司的经营情况短期内也会受此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和 2015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明确了分红标准和比例，充分考虑和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 日和 2019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9 年-2021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进一步明确及完善公司对股东分红回报的原则和决策机制，增强利润分配决策机制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的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2、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十股派发 1.30 元现金红利（含税），不送红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02,070,000 股，扣除 2020 年 3 月 5 日回购注销的 3,500 股限制性股票后总股本为 102,066,5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268,645 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股本 40,826,600 股，2019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比例为 14.10%。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于 7 月 8 日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2,893,158 股，扣除 2021 年 2 月 9 日回购注销的 6,300 股限制性股票，加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可转债累计转股数 29 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142,886,88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430,950.96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7.29%。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具体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政策时，参考往年现金分红标准、兼顾股东的合理回报及公司的经营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留存收益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稳扎稳打实现收入的逐步上升，带来良好的效益，更好的保护股东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80	0	11,430,950.96	66,104,067.84	17.29
2019 年	0	1.30	4	13,268,645.00	93,917,193.43	14.13
2018 年	0	0.99	0	10,000,000.00	70,546,488.48	14.18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17年1月5日，承诺期限：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东方汇富	就其于2014年9月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梁钰祥受让的150万股承诺：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17年1月5日，承诺期限：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亿新熠合	就其于2014年3月从刘辉、王绍兰、唐虹、王肇英受让的300万股承诺：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17年1月5日，承诺期限：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大明、汪小宇、张辉	就其于2015年4月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梁钰祥分别受让的37.5万股承诺：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17年1月5日，承诺期限：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刘辉、唐虹、王肇英、王绍兰、王蓉生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17年1月5日，承诺期限：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	公司董	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他	事、高级管理人员	<p>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p>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李代雄、刘毅、杨雄等 31 名激励对象	依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承诺时间：2018 年 1 月 18 日，承诺期限：自被激励股票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李代雄等 8 名激励对象	依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承诺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承诺期限：自被激励股票股权登记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自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两年内，将视自身财务情况及资金需求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或减持。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的，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价格做相应调整）。本人减持前将提	承诺时间：2017 年 1 月 5 日，承诺期限：自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两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在公司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本人减持行为为履行上述承诺，减持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其他	东吴创投、东方汇富	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有意根据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合理减持，最多减持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减持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减持事宜，在公司公告后再实施减持计划。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其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其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2017年1月5日，承诺期限：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梁熹、梁钰祥、向宗叔、张辉、李大明、汪小宇	在前述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的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承诺时间：2017年1月5日，承诺期限：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任职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梁熹、梁钰祥、王绍蓉、向宗叔、张辉、李大明、汪小宇	①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 ②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	承诺时间：2017年1月5日，承诺期限：在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自2020年6月22日起的未来12个月内（即2020年6月22日至2021年6月21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上述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华体科技股份（45,226,873股），包括承诺期	2020年6月22日至2021年6月21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间该部分股份所对应的因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					
--	--	---	--	--	--	--	--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对限制股份转让所作出的承诺；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后，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有关规定执行。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0 年 4 月 21 日

其他说明: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20 年 1-12 月财务报表，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报务报表不作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人）	100,000.00
保荐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360,000.00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 113574），共募集资金 208,800,000.00 元，支付保荐券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和保荐费用 6,360,000.00 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和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续聘期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班子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3月3日,公司发布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0年4月22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0年5月7日,公司发布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0年8月25日,公司发布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数量的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0年9月1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0年9月10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0年10月24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p>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p>	<p>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p>
<p>2020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示时间自 2020 年 10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2 日。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p>	<p>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p>
<p>2020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p>	<p>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p>
<p>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p>	<p>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p>
<p>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核查意见》、《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p>	<p>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p>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授予结果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 5 月 9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本次向关联方成都恒创新星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总金额约 350 万元的原材料用于公司开展智慧道路泊车业务。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9 月 2 日，公司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本次向关联方国信华体销售 5G 多杆合一智慧路灯总金额 1302.2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实际发生金额 20.40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梁熹、梁钰祥、	208,800,000.00	2020-3-31	-	否

王绍蓉				
-----	--	--	--	--

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提供股份质押担保和保证担保（公告编号 2019-058），构成关联担保，担保期限由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日（2020 年 3 月 31 日）起至公司解除履行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担保责任时止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74,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6,614,624.0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6,614,624.0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保证收益型	募集资金	80,000,000	0	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募集资金	13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收益型	80,000,000	2019-12-27	2020-3-27	募集资金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到期一次性支付	3.70%	3.70%	737,972.60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收益型	80,000,000	2020-4-8	2020-7-8	募集资金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到期一次性支付	3.55%	3.55%	708,054.79	已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30,000,000	2020-5-1	2020-7-31	募集资金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3399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到期一次性支付	3.30%	3.30%	1,069,561.64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民生银行	保证收益	60,000,000	2020-7-20	2020-9-20	募集	对公客户大额存单	到期一次性支	3.00%	3.00%	300,000	已收	是	是	

股份有 限公司	型				资 金		付				回			
中 信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成 都 分 行	保本 浮动 收益、 封闭 式	100,0 00,00 0	2020-8 -10	2020-1 0-12	募 集 资 金	共 赢 智 信 汇 率 挂 钩 人 民 币 结 构 性 存 款 00293 期	到 期 一 次 性 支 付	3.0 0%	3.0 0%	517,80 0	已 收 回	是	是	
中 国 民 生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保 证 收 益 型	50,00 0,000	2020-9 -20	2020-9 -20	募 集 资 金	对 公 客 户 大 额 存 单	到 期 一 次 性 支 付	3.0 0%	3.0 0%	375,00 0	已 收 回	是	是	
中 信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成 都 分 行	保本 浮动 收益、 封闭 式	80,00 0,000	2020-1 1-6	2020-1 2-25	募 集 资 金	共 赢 智 信 汇 率 挂 钩 人 民 币 结 构 性 存 款 01926 期	到 期 一 次 性 支 付	2.6 5%	2.6 5%	284,60 0	已 收 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发布《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合同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5), 披露公司与眉山环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眉山环天贸易有限公司招标采购项目, 采购多杆合一智慧路灯 4557 套 (具体按实际使用数量结算), 合同总金额 160,354,724 元 (含税)。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3. 精准扶贫成效**√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 1.资金	0.25
2.物资折款	5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1、职工权益的保护**

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地方政府相关法规, 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 完善了薪酬福利体系, 从未拖欠职工工资。公司一贯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 除了持续引入外部技能技术人才外, 内部建立良好的人才晋升通道, 不断强化内部培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 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源动力。同时, 不断完善职工之家建设, 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职工文化娱乐活动, 和职工技能培训, 如: 羽毛球赛、篮球赛、足球友谊赛、文艺汇演、摄影比赛、书画培训、花艺培训等; 公司针对职工生产所需长年聘请专业顾问, 开设有针对性地技能培训班; 定期组织职工体检、安全生产知识、职工心理疏导、女职工权益保护培训, 持续改善员工宿舍居住环境, 不断为员工创造舒适的工作生活环境。

2、党建

公司党支部自成立以来，党支部班子在上级党组织的正确领导和关心支持下，始终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建设“两新”基层党组织的要求，从抓支部党组织建设入手，做好“三会两课”工作，做好党员发展、党员再教育工作，壮大组织队伍，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锐意进取，以企业发展大局为主线，让各项工作再上台阶。

3、工会建设

公司工会活动丰富多彩，在建设完善本公司工会体系的同时，积极配合双流区总工会的各项工工作，能切实的解决员工生活和工作上的具体问题，起到正面、积极的作用，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为公司软实力的不断积累起到不可忽视的作用。

公司工会被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全国模范职工之家”、母婴室被成都市总工会、成都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授予市级“妈咪宝贝屋”称号。

4、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不断壮大自己的同时，不忘社会价值的创造，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自 2007 年开始，与红原县城关小学建立了二十年“企校共建”关系，冬去春来，已连续十四年为学校捐赠各类教学用品及衣物，极大地改善了学校教学设施和环境，为藏区教育事业贡献自己一份力量。

2020 年 1 月，面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切实保护员工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公司正常经营秩序；同时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共同抗击疫情，公司向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红十字会捐款 100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工作。

5、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在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从未无故拖欠供应商费用，拥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作为城市照明综合服务提供商，公司注重售前沟通、售后服务，同时严把生产质量关，做到了项目全程从消费者角度考虑，切实保护了客户利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均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华体转债”）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4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华体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74”。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20,880万元，期限6年，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30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14,608.30万元。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6,191.90万元，放弃认购金额79.80万元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余额包销。2020年4月7日，保荐机构已将包销资金与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公司。2020年4月27日，华体转债（代码113574）上市。

根据有关规定和《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基本情况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2020年3月31日至2026年3月30日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4月7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10月7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3月30日）止。

（三）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47.72元/股，根据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股派送现金0.13元（含税），每股转增股本为0.4股。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0年7月8日实施完毕，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华体转债”计算调整后的转股价为33.99元/股。

（四）票面利率：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1.80%、第五年2.20%、第六年2.70%。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不再享受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股份质押和保证的担保方式，公司实际控制人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将其合法拥有的公司股票作为质押资产进行质押担保，同时，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为本次发行可转债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可转债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担保的受益人为全体债券持有人，以保障本次可转债的本息按照约定如期足额兑付。

（九）信用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级别评级为A+级，本次可转债的信用级别评级为A+级。

（十）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6,136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梁熹、梁钰祥、王绍蓉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7,000	9.71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10,744,000	5.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0,567,000	5.06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16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657,000	4.63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17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727,000	4.18
深圳市林园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林园投资17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462,000	3.5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57,000	2.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弘丰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08,000	2.3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墨砺1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96,000	2.15
陈晓红	4,412,000	2.11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华体转债	208,800,000	2,000	0.00	0.00	208,798,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58

累计转股数（股）	58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00406
尚未转股额（元）	208,798,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999594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华体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0年7月8日	33.99	2020年7月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0元（含税），不送红股，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股。 根据《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在“华体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33.99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	发	送	公积金转	其他	小计	数量

		例 (%)	行 新 股	股	股				(%)
一、有限 售条件股 份	61,589,341	60.3 4	0	0	+551,600	-60,817,941	-60,266,341	1,323,000	0.93
1、国家持 股	0								
2、国有法 人持股									
3、其他内 资持股	61,589,341	60.3 4	0		+551,600	-60,817,941	-60,266,341	1,323,000	0.93
其中：境 内非国有 法人持股	4,500,000	4.41				-4,500,000	-4,500,000	0	0
境 内自然人 持股	57,089,341	55.9 3	0		+551,600	-56,317,941	-55,766,341	1,323,000	0.93
4、外资持 股									
其中：境 外法人持 股									
境 外自然人 持股									
二、无限 售条件流 通股份	40,480,659	39.6 6			+40,275,00 0	+60,814,49 9	+101,089,499	141,570,158	99.0 7
1、人民币 普通股	40,480,659	39.6 6			+40,275,00 0	+60,814,49 9	+101,089,499	141,570,158	99.0 7
2、境内上 市的外资 股									
3、境外上 市的外资 股									
4、其他									
三、普通 股股份总 数	102,070,00 0	100	0		+40,826,60 0	-3,442	40,823,158	142,893,158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初总股本 10,207 万股，2019 年公司 1 名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对该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0.35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回购过户手续。2020 年 3 月 5 日，上述 0.35 万股限制性股票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予以注销。至此，公司总股本减至 10,206.65 万股；

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实施 2019 年权益分派，除现金分红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14289.31 万股。

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可转债（转债代码 113574）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转股数 58 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4289.3158 万股。

2020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392,000 股；2020 年 6 月 22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59,814,841 股；2020 年 9 月 4 日，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495,600 股；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12,000 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 141,570,158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1 名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对该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0.35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注销手续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完成，至此公司总股本减至 10206.65 万股；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19 年权益分派，除现金分红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4289.31 万股；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可转债（转债代码 113574）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转股数 58 股，总司总股本增至 14289.3158 万股。至此，公司 2020 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被摊薄，2020 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4698 元和 5.42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梁熹	16,993,945	16,993,945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梁钰祥	14,206,597	14,206,597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王绍蓉	14,026,331	14,026,331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苏州东方汇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1,500,000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苏州亿新熠合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3,000,000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王绍兰	2,055,266	2,055,266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唐虹	2,055,266	2,055,266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刘辉	2,055,266	2,055,266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王肇英	2,055,266	2,055,266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王蓉生	741,904	741,904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张辉	475,000	431,000	40,000	84,000	首发承诺、股权激励	2020-6-22、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李大明	375,000	375,000	0	0	首发承诺	2020-6-22
汪小宇	475,000	431,000	40,000	84,000	首发承诺、股权激励	2020-6-22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李代雄	256,000	144,000	89,600	201,600	股权激励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刘毅	85,000	48,000	26,000	63,000	股权激励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曾仁刚	45,500	25,600	15,800	35,700	股权激励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王铭宇等 3 人	600,000	336,000	240,000	504,000	股权激励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杨雄等 26 人	584,500	334,000	100,200	350,700	股权激励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潘月	3,500	3,500	0	0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对象离职，回购注销	2020 年 3 月 5 日回购注销
合计	61,589,341	60,817,941	551,600	1,323,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 3 月 31 日	100 元/张	2,088,000 张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88000 张	2026 年 3 月 30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1 名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决定对该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0.35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注销手续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完成，至此公司总股本减至 10206.65 万股；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19 年权益分派，除现金分红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总股本为 14289.31 万股；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可转债（转债代码 113574）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转股数 58 股，总司总股本增至 14289.3158 万股。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1,235,674,965.20 元，负债总额为 546,859,321.31 元，资产负债率为 44.26%。期末，资产总额为 1,578,122,399.91 元，负债总额为 790,402,323.26 元，负债率为 50.08%。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5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梁熹	6,935,698	24,274,943	16.99	0	质押	3,066,975	境内自然人
梁钰祥	5,682,639	19,889,236	13.92	0	质押	6,566,116	境内自然人
王绍蓉	5,610,532	19,636,863	13.74	0	质押	9,590,00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天联 行健科技 有限责任 公司	7,136,920	7,136,920	4.9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安人寿 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 万能产 品	3,291,820	3,291,820	2.3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绍兰	502,066	2,557,332	1.79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肇英	-115,194	1,940,072	1.3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唐虹	-261,034	1,794,232	1.26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辉	-341,354	1,713,912	1.2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辉	414,762	1,451,666	1.02	84,00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梁熹	24,274,943	人民币普通股	24,274,943
梁钰祥	19,889,236	人民币普通股	19,889,236
王绍蓉	19,636,863	人民币普通股	19,636,863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136,920	人民币普通股	7,136,920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3,291,820	人民币普通股	3,291,820
王绍兰	2,557,332	人民币普通股	2,557,332
王肇英	1,940,072	人民币普通股	1,940,072
唐虹	1,794,232	人民币普通股	1,794,232
刘辉	1,713,912	人民币普通股	1,713,912
张辉	1,367,666	人民币普通股	1,367,66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梁钰祥与梁熹为父子关系，梁钰祥与王绍蓉为夫妻关系，王绍蓉与梁熹为母子关系，王绍蓉和王绍兰、王肇英是姐妹关系，梁熹和刘辉、唐虹是表兄妹关系，刘辉与王肇英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铭宇	252,0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2	李代雄	201,6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3	陆维维	126,0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4	宋大东	126,0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5	张辉	84,0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6	汪小宇	84,0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7	刘毅	63,0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8	王欣	63,0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9	陈笑	63,0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10	曾仁刚	35,700	按激励计划要求进行分批	0	股权激励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大股东是梁熹，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 16.99%；梁钰祥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 13.92%；王绍蓉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 13.74%；梁钰祥与梁熹为父子关系，梁钰祥与王绍蓉为夫妻关系，王绍蓉与梁熹为母子关系。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梁熹、梁钰祥、王绍蓉三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本总额的 44.65%。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梁熹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梁钰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王绍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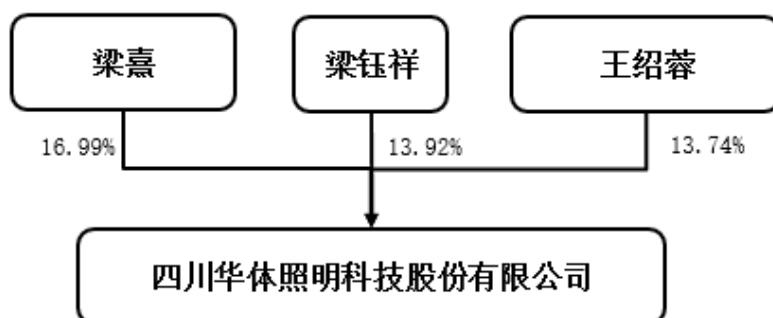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梁熹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9	2012年7月3日	2021年6月28日	17,339,245	24,274,943	6,935,698	转增	41.74	否
梁钰祥	董事	男	67	2012年7月3日	2021年6月28日	14,206,597	19,889,236	5,682,639	转增	0	否
向宗叔	董事、副总经理	男	68	2012年7月3日	2020年3月4日	1,000,030	1,077,042	77,012	转增、减持	25.10	否
张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12年7月3日	2021年6月28日	1,036,904	1,451,666	414,762	转增	41.74	否
汪小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12年7月3日	2021年6月28日	1,066,904	1,129,946	63,042	转增、减持	41.93	否
李大明	董事	男	56	2012年7月3日	2020年3月4日	936,904	983,806	46,902	转增、减持	23.43	否
曹晨钟	董事	男	38	2018年6月29日	2020年11月24日	0	0	0	-	0	否
毕巍	董事	男	50	2020年11月24日	2021年6月28日	0	0	0	-	0	否
曹麒麟	独立董事	男	49	2015年3月28日	2021年6月28日	0	0	0	-	5	否
杨永忠	独立董事	男	53	2015年3月28日	2021年6月28日	0	0	0	-	5	否

任世驰	独立董事	男	51	2015 年 3 月 28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0	0	0	-	5	否
孙卫平	独立董事	男	69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0	0	0	-	5	否
张晓东	监事	男	52	2012 年 12 月 10 日	2020 年 5 月 21 日	0	0	0	-	0	否
迟慧丽	监事	女	36	2020 年 5 月 21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0	0	0	-	8.24	否
吴国强	监事	男	67	2015 年 3 月 28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0	0	0	-	2.4	否
王华	监事	男	55	2012 年 7 月 3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0	0	0	-	9.60	否
李代雄	副总经理	男	60	2017 年 8 月 10 日	2021 年 1 月 19 日	280,000	313,600	33,600	转增、减持	27.63	否
刘毅	副总经理	男	43	2017 年 8 月 10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100,000	105,000	5,000	转增、减持	39.73	否
杨雄	副总经理	男	46	2017 年 8 月 10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37,500	39,480	1,980	转增、减持	28.17	否
蓝振中	财务总监	男	43	2020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28,000	16,800	-11,200	转增、减持	23.26	否
合计	/	/	/	/	/	36,032,084	49,281,519	13,249,435	/	332.97	/

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度权益分派，除现金分红外，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梁熹	曾任华体灯业生产部经理、营销中心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梁钰祥	曾在云南耿马勐撒农场、成都工农服装厂（后更名为工艺灯具厂）工作，曾任华体灯业董事长、董事，目前任华体照明董事。
向宗叔	曾任云南省耿马县国营勐撒农场财务科副科长，成都市金牛区委党校教师、办公室主任，四川省运动技术学院讲师、审计处副处长，深圳市英特安防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总裁，于 2020 年 3 月 4 日辞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辉	曾任西安英特安防设备有限公司会计、财务经理，华体灯业财务部经理，现任华体照明董事、副总经理、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辞任公司财务总监。
汪小宇	曾任成都信维职业培训学校教师，华体灯业设计主管、项目总监，华彩设计总经理，现任华体照明董事、副总经理。

李大明	曾任双流县食品二厂车间主任，2004 年进入华体灯业工作，于 2020 年 3 月 4 日辞任公司董事，现任华体照明工会主席。
曹晨钟	曾任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现任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辞任公司董事，继续履职至 2020 年 11 月 24 日。
毕巍	曾经任职 IBM GTS 大中华区首席架构师，现任职于联想集团高级总监、联想企业科技集团方案事业部总经理、联想中国区首席架构师，负责中国区企业级业务战略规划、技术能力建设和企业级解决方案业务管理等职责及公司董事。
曹麒麟	1997 年至今任教于四川大学商学院，现任四川峨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苍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香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永忠	曾任内江电业局高级工程师、福州大学管理学院经贸系教授、系主任，现任教于四川大学商学院并兼任四川大学创意管理研究所所长及任公司独立董事。
任世驰	曾任教于四川工业学院管理系、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曾在中央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后流动站做博士后研究，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系主任、四川德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菊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保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独立董事,四川省商投产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孙卫平	曾任职于成都市路灯管理处、成都市城市照明管理处，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晓东	曾任四川省科技厅主任科员、博腾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成都牛津精英教育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以色列大使馆商务处驻西南代表处首席商务代表，现任成都阿勒夫众创空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英飞尼迪（成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成都慈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成以（成都）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中以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成都普美怡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辞任公司监事，继续履职至 2020 年 5 月 21 日。
迟慧丽	曾任长春一汽大众技术开发部科长秘书兼德语翻译、Sellery Tools Pte Ltd 行政助理，现任公司总裁秘书、监事。
吴国强	曾任云南建设兵团工人、成都团结电机厂副厂长、成都机床电四厂第一经营部经理、成都体育电子塑料厂厂长、华体灯业任机械结构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华	曾任华体灯业采购员、总务主管，现任公司总务主管、职工监事。
李代雄	曾任四川省人民政府中教事务局干部、成都市蓝叶洗衣公司副总、四川华诚实业公司副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设计总监，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辞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毅	曾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研究所所长、四川长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监。
杨雄	曾任自贡市自流井区人民法院书记员、助审员、四川雄飞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法律主管、四川飞阳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人事经理、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行政人事总监。
蓝振中	2012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80,000	0	0	24.25	0	0
汪小宇	董事、副总经理	0	80,000	0	0	24.25	0	0
刘毅	副总经理	0	80,000	0	0	24.25	0	0
杨雄	副总经理	0	80,000	0	0	24.25	0	0
蓝振中	财务总监	0	20,000	0	0	24.25	0	0
李代雄	副总经理	0	80,000	0	0	24.25	0	0
合计	/	0	420,000	0	0	/	0	/

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向首次授予对象授予, 本次授予股票期权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完成登记。李代雄先生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辞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梁熹	成都华体之家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8-10	-
梁熹	成都恒创新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2-27	-
张辉	西昌恒基华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4-23	-
张辉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6-22	-
梁钰祥	成都华体之家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2017-8-10	-
毕巍	联想(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架构师、方案中心总经理	-	-
杨永忠	四川大学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0-1--1	-

曹麒麟	四川大学商学院	副教授	1997-7-1	-
曹麒麟	四川峨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6-1	2021-5-31
曹麒麟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6-12	2022-6-11
曹麒麟	四川苍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8-22	-
曹麒麟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0-20	-
曹麒麟	吉香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5-28	-
任世驰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研究生导师、财务系主任	2011-8-1	-
任世驰	四川菊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2-15	-
任世驰	四川德恩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8-2	-
任世驰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8-3	-
任世驰	成都成保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27	-
任世驰	四川省商投产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8-16	-
张晓东	英飞尼迪（成都）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	-
张晓东	成都慈石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张晓东	成以（成都）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	-
张晓东	成都勒夫众创空间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	-
张晓东	四川中以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	-
刘毅	中智城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0-7-7	-
杨雄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6-22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批准，高管薪酬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同行业管理层薪资平均水平、公司相关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结合公司业绩、个人绩效考核和履职情况等指标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年度发放领取津贴，部分董事、监事未在公司领取报酬，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支付，年终根据公司业绩和绩效确定最终金额，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32.97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向宗叔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李大明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张晓东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迟慧丽	监事	选举	选举
曹晨钟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毕巍	董事	选举	补选、提名委员会提名
张辉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调整
蓝振中	财务总监	聘任	提名委员会提名
李代雄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1、2020年3月4日，向宗叔先生、李大明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2020年4月20日，张晓东先生向公司监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提名迟慧丽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该议案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20年9月23日，曹晨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2020年10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毕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2020年12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张辉先生因工作调整，将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及投资总监，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张辉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公司聘任蓝振中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5、2021年1月19日，李代雄先生向董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2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83
销售人员	77
技术人员	182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85
管理人员	51
合计	7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37
大专	150
大专以下	504
合计	79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员工收入由基本工资、岗位绩效工资、津贴、补贴及浮动奖励等构成。在各部门单独的基础管理制度中也明确了因部门特性所需要的个性化激励方式。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加强了对管理干部、营销人员培训管理。本年度实施管理、营销、安全、品质、法务、信息化办公、焊接等专项培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运行公司内控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内控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切实维护

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1、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

2、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对外投资、股票期权计划及解锁、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财务工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项实施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4、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了在财务、战略、商务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促使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各次董事会会议的有关决策提出异议。

5、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董事会成员选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审核，对公司外部审计和内部审计等重大事项进行监督，促进公司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22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0 年 9 月 10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24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0 年 11 月 2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梁熹	否	15	15	1	0	0	否	3
梁钰祥	否	15	15	1	0	0	否	0
张辉	否	15	15	0	0	0	否	3
汪小宇	否	15	15	0	0	0	否	3
曹晨钟	否	13	13	12	0	0	否	0
毕巍	否	2	2	2	0	0	否	0
曹麒麟	是	15	15	0	0	0	否	0
杨永忠	是	15	15	1	0	0	否	1
任世驰	是	15	15	0	0	0	否	3
孙卫平	是	15	15	0	0	0	否	2

2020年10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毕巍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贯彻执行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详细内容请参见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1CDAA50137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体科技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体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的确认

公司主要从事照明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安装，主营业务收入类型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及工程安装收入。对于合同履约义务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合同，公司按照完工进度确认销售收入，以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对于合同履约义务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合同，公司按照签收单、验收报告等确认收入。2020 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70,236.29 万元，因识别、判断合同履约义务在

针对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了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审阅产品销售合同、工程安装合同、收入确认依据并与管理层进行沟通，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和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p>时段履行和时点履行及计算合同预计总成本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收入确认存在固有风险，且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完整，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本次审计我们将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关于营业收入的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8 及七、61。</p>	<p>(3)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对销售业务，检查销售合同、发票、销售出库单、物流记录及签收单等；对工程安装业务，检查工程安装业务招投标资料及合同、合同工程量清单、完工验收报告、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计算表、造价咨询机构或甲方认可的进度确认计量表、工程审计报告等；</p> <p>(4) 选取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的主要项目，对其预估总成本的组成项目核对至采购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此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经验和能力；针对实际发生的工程成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采购合同、劳务合同、发票、工等支持性文件，实地查看主要项目施工现场，获取甲方或造价咨询机构确认的进度确认计量表，对工程进度及结算情况进行复核。</p> <p>(5) 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p> <p>(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签收单、验收报告、进度确认计量表等及其他支持性文件，确认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p>
--	--

四、 其他信息

华体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体科技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体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体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体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体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体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体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455,910.33	240,882,993.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108,213.13	13,259,614.50
应收账款		414,891,208.31	508,948,467.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627,428.41	22,326,847.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458,320.39	8,745,380.9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2,526,467.11	76,481,745.97
合同资产		59,904,135.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7,925,846.04	49,321,798.08
其他流动资产		3,799,712.30	3,619,892.26
流动资产合计		983,697,241.11	923,586,740.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9,036,625.57	131,222,689.99
长期股权投资		21,658,694.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360,000.00	20,3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028,189.53	90,210,524.93
在建工程		-	22,261,566.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856,760.09	27,376,832.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16,321.53	20,656,61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968,568.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4,425,158.80	312,088,224.91
资产总计		1,578,122,399.91	1,235,674,965.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883,030.62	94,342,613.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703,311.64	43,758,875.04
应付账款		297,945,201.24	238,491,185.69
预收款项		3,672,025.56	14,883,104.27
合同负债		28,654,56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361,393.83	10,282,418.29
应交税费		20,161,589.42	44,669,376.55
其他应付款		34,498,282.98	50,631,747.77
其中：应付利息		783,000.00	
应付股利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333,081.15	
流动负债合计		526,412,478.93	497,059,321.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9,400,000.00	49,800,000.00
应付债券		184,589,844.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989,844.33	49,800,000.00
负债合计		790,402,323.26	546,859,321.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2,886,858.00	102,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2,491,983.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7,976,106.40	236,687,502.98
减：库存股		17,561,369.00	32,216,76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771,479.85	10,363,407.57
盈余公积		38,482,914.23	30,121,287.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9,121,478.32	333,587,407.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774,169,451.48	680,612,840.48
少数股东权益		13,550,625.17	8,202,80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7,720,076.65	688,815,643.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1,578,122,399.91	1,235,674,965.20

法定代表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婧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2,407,581.84	213,313,77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108,213.13	33,259,614.50

应收账款		226,777,613.38	203,190,976.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355,826.93	21,637,347.66
其他应收款		14,321,331.68	2,817,589.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6,181,931.44	59,583,248.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680,878.83	11,521,965.82
其他流动资产		-	393,333.33
流动资产合计		643,833,377.23	545,717,852.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5,784,479.13	38,950,770.10
长期股权投资		182,236,977.02	149,078,282.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360,000.00	20,3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465,008.19	80,170,478.70
在建工程		-	38,834.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665,789.02	21,373,832.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44,227.23	8,167,897.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968,568.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4,525,048.63	318,140,097.03
资产总计		1,278,358,425.86	863,857,949.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883,030.62	47,342,613.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000,040.66	19,807,555.63
应付账款		218,249,946.93	108,460,006.81
预收款项		4,306,698.97	13,630,330.95
合同负债		26,684,379.00	
应付职工薪酬		12,076,119.31	8,098,078.03
应交税费		12,316,296.62	12,057,821.20
其他应付款		30,561,073.52	46,291,848.98
其中：应付利息		783,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9,060,560.32	
流动负债合计		375,338,145.95	255,688,255.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400,000.00	49,800,000.00
应付债券		184,589,844.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3,989,844.33	49,800,000.00
负债合计		609,327,990.28	305,488,255.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2,886,858.00	102,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22,491,983.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1,241,746.03	249,953,142.61
减：库存股		17,561,369.00	32,216,76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286,865.69	29,925,238.64
未分配利润		271,684,351.18	208,638,07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9,030,435.58	558,369,694.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8,358,425.86	863,857,949.47

法定代表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婧渊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02,362,857.54	711,861,581.65
其中：营业收入		702,362,857.54	711,861,581.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6,701,506.20	565,271,956.80
其中：营业成本		521,392,097.88	452,427,284.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805,039.58	3,753,345.36
销售费用		29,240,316.45	38,548,086.34
管理费用		35,881,678.93	43,789,085.05
研发费用		29,011,651.27	25,019,999.34
财务费用		8,370,722.09	1,734,156.16
其中：利息费用		12,241,267.16	5,908,675.51
利息收入		4,062,328.91	4,719,316.33
加：其他收益		5,701,111.70	1,761,533.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8,694.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8,694.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277,990.37	-32,803,850.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72,175.90	-1,362,577.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140.42	150,410.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472,131.22	114,335,140.81
加：营业外收入		7,440,424.87	1,250,039.87
减：营业外支出		1,740,394.86	1,577,540.8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172,161.23	114,007,639.86
减：所得税费用		1,620,271.63	20,090,446.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51,889.60	93,917,193.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551,889.60	93,917,193.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04,067.84	94,114,390.0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47,821.76	-197,196.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551,889.60	93,917,193.4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104,067.84	94,114,390.0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7,821.76	-197,196.5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98	0.666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43	0.65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婧渊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7,416,761.54	374,955,413.95
减：营业成本		472,248,774.08	239,641,035.61
税金及附加		2,357,247.60	2,895,983.90
销售费用		22,643,480.62	29,640,320.45
管理费用		27,058,020.86	31,720,273.95
研发费用		18,309,064.62	14,976,779.76
财务费用		7,407,253.95	731,826.79
其中：利息费用		9,915,369.04	4,468,185.16
利息收入		2,650,365.78	4,181,943.77
加：其他收益		5,458,854.50	1,636,548.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8,694.03	-4,242,334.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58,694.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05,242.02	-11,571,845.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83,696.58	-1,362,577.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140.42	141,835.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322,670.16	39,950,819.96
加：营业外收入		7,411,091.52	1,170,715.49
减：营业外支出		1,717,649.75	1,346,524.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016,111.93	39,775,010.96
减：所得税费用		9,399,841.40	3,137,362.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16,270.53	36,637,648.3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616,270.53	36,637,648.3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616,270.53	36,637,648.3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婧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7,546,150.65	486,793,938.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06,849.56	7,730,88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653,000.21	494,524,827.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4,422,230.34	407,415,907.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812,936.70	77,339,82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083,968.22	40,756,106.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554,984.62	44,458,74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874,119.88	569,970,585.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21,119.67	-75,445,75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29,999.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659.51	160,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931,659.50	160,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86,974.39	21,521,69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9,500,000.00	20,3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486,974.39	41,881,69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55,314.89	-41,720,896.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31,467,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8,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5,323,030.62	174,007,101.5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963,330.62	205,474,201.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542,613.70	55,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372,893.50	16,271,385.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2,156.75	1,486,70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617,663.95	72,948,093.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45,666.67	132,526,10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69,232.11	15,359,453.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005,516.04	210,646,06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574,748.15	226,005,516.04

法定代表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婧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089,665.57	366,682,557.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36,398.58	8,281,292.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5,926,064.15	374,963,849.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678,670.81	224,013,603.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149,440.51	58,964,37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55,550.19	30,657,429.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18,091.22	31,173,882.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201,752.73	344,809,292.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75,688.58	30,154,556.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29,999.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659.51	160,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931,659.50	160,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01,276.63	12,571,324.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1,000,000.00	97,53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501,276.63	110,106,324.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69,617.13	-109,945,524.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067,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8,323,030.62	127,007,101.5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416,330.62	150,074,201.5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200,000.00	50,1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704,888.81	14,526,006.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2,156.75	1,486,70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07,045.56	66,202,714.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809,285.06	83,871,486.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963,979.35	4,080,51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593,583.60	203,513,064.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557,562.95	207,593,583.60

法定代表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婧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070.00 0.00				236,687.50 2.98	32,216,765 .00		10,363,407 .57	30,121,287.18		333,587,407.75		680,612,840.48	8,202,803.41	688,815,643.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1,060,274.78		1,060,274.78		1,060,274.7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070.00 0.00				236,687.50 2.98	32,216,765 .00		10,363,407 .57	30,121,287.18		334,647,682.53		681,673,115.26	8,202,803.41	689,875,918.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40,816,858. 00			22,491,983 .68	-38,711,396 .58	-14,655,39 6.00		408,072.28	8,361,627.05		44,473,795.79		92,496,336.22	5,347,821.76	97,844,157.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104,067.84		66,104,067.84	447,821.76	66,551,889.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42.00			22,491,983 .68	2,115,203.4 2	-14,655,39 6.00							39,252,841.10	4,900,000.00	44,152,841.1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				-95,802.00	-14,655,39 6.00							14,549,794.00	4,900,000.00	19,449,794.00
2.其他权益工	58.00			22,491,983	1,942.00								22,493,983.68		22,493,983.68

2020 年年度报告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09,063.42						2,209,063.42		2,209,063.4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361,627.05	-21,630,272.05		-13,268,645.00		-13,268,64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61,627.05	-8,361,627.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68,645.00		-13,268,645.00		-13,268,645.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826,600.00			-40,826,6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826,600.00			-40,826,6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408,072.28				408,072.28		408,072.28
1. 本期提取						601,773.39				601,773.39		601,773.39
2. 本期使用						193,701.11				193,701.11		193,701.1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886,858.00		22,491,983.68	197,976,106.40	17,561,369.00	10,771,479.85	38,482,914.23	379,121,478.32	774,169,451.48	13,550,625.17		787,720,076.65

2020 年年度报告

额													
---	--	--	--	--	--	--	--	--	--	--	--	--	--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990,000.00				209,517,252.98	13,335,300.00		7,294,781.98	26,457,522.34		253,136,782.57		584,061,039.87		584,061,03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990,000.00				209,517,252.98	13,335,300.00		7,294,781.98	26,457,522.34		253,136,782.57		584,061,039.87		584,061,03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0,000.00				27,170,250.00	18,881,465.00		3,068,625.59	3,663,764.84		80,450,625.18		96,551,800.61	8,202,803.41	104,754,60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114,390.02		94,114,390.02	-197,196.59	93,917,193.43
（二）所有者投入	1,080,000.00				27,170,250.00	18,881,465.00							9,368,785.00	8,400,000.00	17,768,785.00

2020 年年度报告

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0,000.00			21,919,750.00	18,881,465.00						4,118,285.00	8,400,000.00	12,518,28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50,500.00							5,250,500.00		5,250,5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63,764.84	-13,663,764.84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63,764.84	-3,663,764.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068,625.59				3,068,625.59			3,068,625.59
1. 本期提取						3,195,121.88				3,195,121.88			3,195,121.88
2. 本期使用						126,496.29				126,496.29			126,496.2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070,000.00			236,687,502.98	32,216,765.00	10,363,407.57	30,121,287.18		333,587,407.75	680,612,840.48	8,202,803.41		688,815,643.89

法定代表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婧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2,070,000.00				249,953,142.61	32,216,765.00			29,925,238.64	208,638,077.92	558,369,694.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20 年年度报告

其他										1,060,274.78	1,060,274.7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070,000.00				249,953,142.61	32,216,765.00			29,925,238.64	209,698,352.70	559,429,968.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16,858.00			22,491,983.68	-38,711,396.58	-14,655,396.00			8,361,627.05	61,985,998.48	109,600,466.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616,270.53	83,616,270.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42.00			22,491,983.68	2,115,203.42	-14,655,396.00					39,252,841.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				-95,802.00	-14,655,396.00					14,549,79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8.00			22,491,983.68	1,942.00						22,493,983.6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09,063.42						2,209,063.4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361,627.05	-21,630,272.05	-13,268,64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361,627.05	-8,361,627.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68,645.00	-13,268,645.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826,600.00				-40,826,6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826,600.00				-40,826,6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0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2,886,858.00			22,491,983.68	211,241,746.03	17,561,369.00			38,286,865.69	271,684,351.18	669,030,435.58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990,000.00				222,782,892.61	13,335,300.00			26,261,473.80	185,664,194.37	522,363,26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990,000.00				222,782,892.61	13,335,300.00			26,261,473.80	185,664,194.37	522,363,26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80,000.00				27,170,250.00	18,881,465.00			3,663,764.84	22,973,883.55	36,006,433.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637,648.39	36,637,648.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80,000.00				27,170,250.00	18,881,465.00					9,368,785.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80,000.00				21,919,750.00	18,881,465.00					4,118,28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250,500.00						5,250,5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63,764.84	-13,663,764.84	-1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63,764.84	-3,663,764.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00,000.00	-10,000,000.00
3. 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070,000.00				249,953,142.61	32,216,765.00			29,925,238.64	208,638,077.92	558,369,694.17

法定代表人：梁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蓝振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婧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62260052M。

注册资本:人民币 14,288.69 万元

注册地址: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 580 号

法定代表人:梁熹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2004 年 5 月 21 日至长期

本公司前身系四川华体灯业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21 日成立。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5 月 1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763 号)核准以及招股说明书,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的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

经过历次股权变更,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为 142,886,858.00 元,股本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梁熹	24,274,943.00	16.99
梁钰祥	19,889,236.00	13.92
王绍蓉	19,636,863.00	13.74
北京天联行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136,920.00	4.99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3,291,820.00	2.30
王绍兰	2,557,332.00	1.79
王肇英	1,940,072.00	1.36
唐虹	1,794,232.00	1.26
刘辉	1,713,912.00	1.20
张辉	1,451,666.00	1.02
田浩宇	1,300,200.00	0.91
刘金凤	1,170,760.00	0.82
田春环	1,170,000.00	0.82
汪小宇	1,129,946.00	0.79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向宗叔	1,077,042.00	0.75
深圳前海华银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银成长1期私募基金	1,023,822.00	0.72
李大明	983,806.00	0.69
张映浩	954,640.00	0.67
王蓉生	920,000.00	0.64
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东	49,469,646.00	34.62
合计	142,886,858.00	100.0000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限制性股票回购6300股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集团属照明灯具制造及安装企业。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灯具、通用电子产品、工艺品、不锈钢制品；钢制电杆、通讯杆设计、制造、销售、安装；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锻件加工；照明景观设计；计算机软硬件研发与销售；新能源研发；灯具研发；机械设备设计、研发；从事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生产半导体（LED）及半导体（LED）灯具、太阳能电池组件、物联网智能照明管理系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集团主要产品包括照明产品研发制造、工程项目安装、运行管理维护、合同能源管理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四川华体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节能”）、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体智城”，系成都市华体灯具制造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更名）、深圳华体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华体物联”）、河北雄安华体物联网有限公司（简称“雄安华体”）、成都华体慧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城科技”）、四川华鑫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鑫智慧”）、成都华体空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智慧”）、成都华体空港智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管理”）8家公司。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

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抵消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①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②承兑人为商事主体的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公司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额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100万元的应收账款视为重大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交易对象组合	以应收款的债务人系关联方为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交易对象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

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等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各组合确定依据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款项性质组合	以质押金或备用金款项性质为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组合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在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应收款存在回款风险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

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2.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35	0-5	2.71-5.0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0-5	9.50-33.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0-5	9.50-20.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0-5	19.00-33.3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合同能用管理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系本集团为合作方提供高效节能照明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以节约电量和协议价格为依据分享节能收益，运营期满后将节能设施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

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本集团在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在在建工程中核算；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至固定资产。

对于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不计残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及使用寿命孰短计提折旧。合同期满后交由合作方经营的固定资产作为赠与处理。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本集团每月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节约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收入。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

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特许经营权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以 BOT（建造—运营—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在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运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31.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及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不存在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3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安装工程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

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

1) 销售商品收入：对客户自行提货的商品销售，在商品发出后或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本集团负责送货的商品销售，在客户收货或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安装工程收入：属于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实现；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工程项目已实际安装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3) 劳务收入：本集团的劳务收入主要为运行管理维护收入，对按一定时限提供的运行管理维护收入在每期末根据受益期确认当期的管护收入，并在服务终止期确认未确认的余额；单项验收的运行管理收入以客户验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4) 合同能源管理：按照协议约定分期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时间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0 年 4 月 21 日

其他说明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不作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882,993.26	240,882,993.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259,614.50	13,259,614.50	
应收账款	508,948,467.32	464,850,152.83	-44,098,314.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326,847.94	22,326,847.9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45,380.96	8,745,380.9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481,745.97	72,375,351.46	-4,106,394.51
合同资产		44,098,314.49	44,098,314.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321,798.08	49,321,798.08	
其他流动资产	3,619,892.26	3,619,892.26	
流动资产合计	923,586,740.29	919,480,345.78	-4,106,394.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1,222,689.99	131,222,689.99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360,000.00	20,3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210,524.93	90,210,524.93	
在建工程	22,261,566.78	22,261,566.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376,832.31	27,376,832.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56,610.90	20,656,610.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35,616.50	5,835,616.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088,224.91	317,923,841.41	5,835,616.50
资产总计	1,235,674,965.20	1,237,404,187.19	1,729,221.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342,613.70	94,342,613.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758,875.04	43,758,875.04	
应付账款	238,491,185.69	238,491,185.69	
预收款项	14,883,104.27	1,993,967.75	-12,889,136.52
合同负债		11,427,118.92	11,427,118.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82,418.29	10,282,418.29	
应交税费	44,669,376.55	44,856,483.86	187,107.31
其他应付款	50,631,747.77	50,631,747.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943,857.50	1,943,857.50
流动负债合计	497,059,321.31	497,728,268.52	668,947.2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9,800,000.00	49,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00,000.00	49,800,000.00	
负债合计	546,859,321.31	547,528,268.52	668,947.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070,000.00	102,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6,687,502.98	236,687,502.98	
减：库存股	32,216,765.00	32,216,76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363,407.57	10,363,407.57	
盈余公积	30,121,287.18	30,121,287.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3,587,407.75	334,647,682.53	1,060,274.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680,612,840.48	681,673,115.26	1,060,274.78
少数股东权益	8,202,803.41	8,202,803.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8,815,643.89	689,875,918.67	1,060,27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1,235,674,965.20	1,237,404,187.19	1,729,221.9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313,776.65	213,313,77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259,614.50	33,259,614.50	
应收账款	203,190,976.61	203,190,976.6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637,347.66	21,637,347.66	
其他应收款	2,817,589.17	2,817,589.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9,583,248.70	55,476,854.19	-4,106,394.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521,965.82	11,521,965.82	
其他流动资产	393,333.33	393,333.33	
流动资产合计	545,717,852.44	541,611,457.93	-4,106,394.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8,950,770.10	38,950,770.10	
长期股权投资	149,078,282.98	149,078,282.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360,000.00	20,3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170,478.70	80,170,478.70	
在建工程	38,834.95	38,834.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373,832.31	21,373,832.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67,897.99	8,167,897.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35,616.50	5,835,616.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8,140,097.03	323,975,713.53	5,835,616.50
资产总计	863,857,949.47	865,587,171.46	1,729,221.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342,613.70	47,342,613.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807,555.63	19,807,555.63	
应付账款	108,460,006.81	108,460,006.81	
预收款项	13,630,330.95	1,820,567.75	-11,809,763.20
合同负债		10,451,117.88	10,451,117.88
应付职工薪酬	8,098,078.03	8,098,078.03	
应交税费	12,057,821.20	12,244,928.51	187,107.31
其他应付款	46,291,848.98	46,291,848.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840,485.22	1,840,485.22
流动负债合计	255,688,255.30	256,357,202.51	668,947.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800,000.00	49,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00,000.00	49,800,000.00	
负债合计	305,488,255.30	306,157,202.51	668,947.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070,000.00	102,0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953,142.61	249,953,142.61	
减：库存股	32,216,765.00	32,216,76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925,238.64	29,925,238.64	
未分配利润	208,638,077.92	209,698,352.70	1,060,274.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8,369,694.17	559,429,968.95	1,060,27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3,857,949.47	865,587,171.46	1,729,221.9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本集团 2020 年度商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3%、9%、6%、3%。购买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本集团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本集团的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本集团的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5%，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体照明	15%
华体节能	5%
华体智城	25%
华体慧城	25%
华鑫智慧	5%，10%
空港智慧	25%
空港智慧项目管理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20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国税发〔2002〕47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文件规定,对西部地区以国家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2年6月14日,经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确认成都红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等17户企业主营业务为国家鼓励类产业项目的批复》(川经信产业函〔2012〕759号),本公司灯具产品的生产销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国家发改委第9号令)中的鼓励类产业。经当地税务机关审核,本公司自2012年度起,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安置残疾人员就业税务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70号),本公司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在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3) 研究开发费用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本公司2020年度享受企业技术开发费税前加计扣除75%的优惠政策。

4)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华体节能、华鑫智慧2020年度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017.35	24,645.86
银行存款	273,210,570.96	227,638,710.34
其他货币资金	15,223,322.02	13,219,637.06
合计	288,455,910.33	240,882,993.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注 1：银行存款中因诉讼冻结受限资金金额为 1,657,840.16 元。

注 2：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票据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966,103.99	
商业承兑票据	24,142,109.14	13,259,614.50
合计	33,108,213.13	13,259,614.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70,421.71	
商业承兑票据		18,484,450.66
合计	10,770,421.71	18,484,450.66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8,966,103.99		
商业承兑汇票	25,412,746.46	1,270,637.32	5.00
合计	34,378,850.45	1,270,637.3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6,359,521.11	100.00	101,468,312.80	19.65	414,891,208.31	549,481,368.77	100	84,631,215.94	15.40	464,850,152.83
其中：										
账龄组合	516,359,521.11	100.00	101,468,312.80	—	414,891,208.31	549,481,368.77	100.00	84,631,215.94	—	464,850,152.83
合计	516,359,521.11	/	101,468,312.80	/	414,891,208.31	549,481,368.77	100.00	84,631,215.94	15.03	464,850,152.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 组合中，以账龄特征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0,741,809.00	9,091,421.21	5
1-2 年	209,041,951.10	20,904,195.11	10
2-3 年	42,543,109.20	12,762,932.75	30
3-4 年	46,365,909.09	23,182,954.56	50
4-5 年	10,699,667.73	8,559,734.18	80
5 年以上	26,967,074.99	26,967,074.99	100
合计	516,359,521.11	101,468,312.8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4,631,215.94	16,850,357.86		13,261.00		101,468,312.80
合计	84,631,215.94	16,850,357.86		13,261.00		101,468,312.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261.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3,643,663.1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7.8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6,085,966.11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35,353.55	83.67	22,052,636.96	98.77
1 至 2 年	324,194.95	8.94	44,691.61	0.20
2 至 3 年	44,172.94	1.22	2,253.47	0.01
3 年以上	223,706.97	6.17	227,265.90	1.02
合计	3,627,428.41	100.00	22,326,847.9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856,380.82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8.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458,320.39	8,745,380.96
合计	9,458,320.39	8,745,380.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6,235,041.35
1 至 2 年	2,060,334.81
2 至 3 年	212,785.70
3 至 4 年	709,218.41
4 至 5 年	65,470.02
5 年以上	848,759.07
合计	10,131,609.3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54,288.04	713,584.53
保证金及押金	8,392,683.21	7,525,814.44
代垫款及其他往来	884,638.11	1,022,275.76
合计	10,131,609.36	9,261,674.7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79,240.77		237,053.00	516,293.77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95.20		154,000.00	156,995.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82,235.97		391,053.00	673,288.9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16,293.77	156,995.20				673,288.97
合计	516,293.77	156,995.20				673,288.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眉山环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840,000.00	1 年以内	18.16	
四川凯地里拉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182,032.56	1 年以内	11.67	
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875,189.76	1-2 年	8.64	
腾冲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1-2 年	4.94	
中新（成都）创新科技园	保证金	404,308.10	3-4 年	3.99	
合计	/	4,801,530.42	/	47.4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256,078.70	1,372,020.07	18,884,058.63	24,755,452.85	1,350,442.20	23,405,010.65
在产品	27,221,640.59		27,221,640.59	10,352,272.09		10,352,272.09
库存商品	31,513,640.97	856,158.11	30,657,482.86	19,650,536.71	808,177.03	18,842,359.68
半成品	10,400,390.09	216,050.14	10,184,339.95	9,439,818.19	251,496.25	9,188,321.94
工程施工	34,303,851.16		34,303,851.16	10,587,387.10		10,587,387.10
合同履约成本	1,275,093.92		1,275,093.92			
合计	124,970,695.43	2,444,228.32	122,526,467.11	74,785,466.94	2,410,115.48	72,375,351.4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50,442.20	467,338.17		445,760.30		1,372,020.07
库存商品	808,177.03	477,525.18		429,544.10		856,158.11
半成品	251,496.25	138,833.23		174,279.34		216,050.14
合计	2,410,115.48	1,083,696.58		1,049,583.74		2,444,228.3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	--------------	-----------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用于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因呆滞、报废等需出售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按该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跌价的原材料领用或实现销售
半成品及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因呆滞、报废等需出售的半成品其可变现净值按该材料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计提跌价的半成品及库存商品领用或实现销售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70,875,142.22	10,971,007.13	59,904,135.09	49,480,842.31	5,382,527.82	44,098,314.49
合计	70,875,142.22	10,971,007.13	59,904,135.09	49,480,842.31	5,382,527.82	44,098,314.4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5,588,479.32			
合计	5,588,479.32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7,925,846.04	49,321,798.08
合计	47,925,846.04	49,321,798.08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3,248,947.35	2,918,593.74
信用证融资、票据贴现预扣息		698,222.23
预缴企业所得税费	550,764.95	3,076.29
合计	3,799,712.30	3,619,892.2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9,898,538.23		29,898,538.23	38,950,770.10		38,950,770.1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89,138,087.34		89,138,087.34	92,271,919.89		92,271,919.89	
合计	119,036,625.57		119,036,625.57	131,222,689.99		131,222,689.99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眉山环天智慧		15,000,000.		1,232,542.4						16,232,542.	

科技有 限公司 (以下 简称环 天智 慧)注		00		6						46	
中智城 信息科 技(苏 州)有 限公司 (以下 简称中 智城) 注		4,500, 000.0 0		926,1 51.58						5,426, 151.5 8	
小计		19,50 0,000. 00		2,158, 694.0 4						21,65 8,694. 04	
合计		19,50 0,000. 00		2,158, 694.0 4						21,65 8,694. 04	

其他说明

注：详见本附注“八、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嘉兴景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60,000.00	20,360,000.00
合计	20,360,000.00	20,36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2,028,189.53	90,210,524.9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2,028,189.53	90,210,524.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128,995.66	22,350,820.19	14,474,869.76	13,926,235.53	15,346,091.20	138,227,012.34
2.本期增加金额	1,428,955.07	2,587,707.06	1,676,745.34	6,285,254.32		11,978,661.79
（1）购置		2,587,707.06	1,676,745.34	1,926,057.79		6,190,510.19
（2）在建工程转入	1,428,955.07			4,359,196.53		5,788,151.60
3.本期减少金额	11,306.34	1,995,328.37	621,239.75	139,875.17		2,767,749.63
（1）处置或报废	11,306.34	1,995,328.37	621,239.75	139,875.17		2,767,749.63
4.期末余额	73,546,644.39	22,943,198.88	15,530,375.35	20,071,614.68	15,346,091.20	147,437,924.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155,312.50	13,556,505.77	8,924,159.49	11,081,862.28	4,298,647.37	48,016,487.41
2.本期增加金额	2,149,715.89	1,668,051.73	1,896,522.54	2,273,557.23	1,756,254.12	9,744,101.51
（1）计提	2,149,715.89	1,668,051.73	1,896,522.54	2,273,557.23	1,756,254.12	9,744,101.51
3.本期减少金额		1,621,782.93	590,853.40	138,217.62		2,350,853.95
（1）处置或报废		1,621,782.93	590,853.40	138,217.62		2,350,853.95
4.期末余额	12,305,028.39	13,602,774.57	10,229,828.63	13,217,201.89	6,054,901.49	55,409,734.9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241,616.00	9,340,424.31	5,300,546.72	6,854,412.79	9,291,189.71	92,028,189.53
2.期初账面价值	61,973,683.16	8,794,314.42	5,550,710.27	2,844,373.25	11,047,443.83	90,210,524.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261,566.78
工程物资		
合计		22,261,566.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能源管理项目						
城市照明系统技术改造及扩产项目-八号车间				38,834.95		38,834.95
丽江智慧运营项目				4,184,860.12		4,184,860.12
成都市双流区空港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一期				18,037,871.71		18,037,871.71
合计				22,261,566.78		22,261,566.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外购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275,449.01			2,927,964.36	6,210,000.00	31,413,413.37
2.本期增加金额					21,046,250.25	21,046,250.25
(1)购置					21,046,250.25	21,046,250.2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2,275,449.01			2,927,964.36	27,256,250.25	52,459,663.6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46,876.39			882,704.67	207,000.00	4,036,581.06
2.本期增加金额	435,066.96			272,976.33	1,858,279.18	2,566,322.47
(1)计提	435,066.96			272,976.33	1,858,279.18	2,566,322.4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381,943.35			1,155,681.00	2,065,279.18	6,602,903.5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893,505.66			1,772,283.36	25,190,971.07	45,856,760.09
2.期初账面价值	19,328,572.62			2,045,259.69	6,003,000.00	27,376,832.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6,640,672.78	23,288,865.79	92,940,153.01	18,429,519.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82,750.91	252,412.64	5,180,394.80	836,898.70
可抵扣亏损	22,828,032.38	5,707,008.10	1,670,335.79	417,583.95
股份支付	1,786,900.00	268,035.00	6,484,060.00	972,609.00
合计	142,938,356.07	29,516,321.53	106,274,943.60	20,656,610.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8,525,385.50	5,185,380.56
资产减值准备	186,801.76	
合计	8,712,187.26	5,185,380.5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723,416.73	723,416.73	
2023 年	3,723,252.83	3,723,252.83	
2024 年	2,196,177.91	738,711.00	
2025 年	1,882,538.03		
合计	8,525,385.50	5,185,380.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54,587,812.83		254,587,812.83	5,835,616.50		5,835,616.50
预付设备	11,380,755.21		11,380,755.21			
合计	265,968,568.04		265,968,568.04	5,835,616.50		5,835,616.5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484,450.66	52,342,613.70
保证借款	38,398,579.96	17,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5,000,000.00
合计	52,883,030.62	94,342,613.7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703,311.64	43,758,875.04
合计	54,703,311.64	43,758,875.0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97,945,201.24	238,491,185.69
合计	297,945,201.24	238,491,185.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9,988,954.43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二	5,730,990.84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三	4,449,541.30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四	3,103,448.22	未到结算期
供应商五	2,649,240.66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5,922,175.45	未到结算期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3,672,025.56	1,993,967.75
合计	3,672,025.56	1,993,967.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28,654,562.49	11,427,118.92
合计	28,654,562.49	11,427,118.9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281,583.05	88,146,457.29	84,067,481.75	14,360,558.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5.24	396,530.59	396,530.59	835.2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282,418.29	88,542,987.88	84,464,012.34	14,361,393.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72,557.29	82,974,465.58	78,869,081.02	13,877,941.85
二、职工福利费		315,035.24	315,035.24	
三、社会保险费	731.00	1,858,341.86	1,858,341.86	731.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0.10	1,594,558.47	1,594,558.47	440.10
工伤保险费	243.96	15,114.74	15,114.74	243.96
生育保险费	46.94	247,529.59	247,529.59	46.94
大病保险		1,139.06	1,139.06	
四、住房公积金		1,292,557.00	1,292,5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8,294.76	1,461,654.19	1,488,063.21	481,885.7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非货币性福利		244,403.42	244,403.42	
其他				
合计	10,281,583.05	88,146,457.29	84,067,481.75	14,360,558.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82.40	379,501.10	379,501.10	782.40
2、失业保险费	52.84	17,029.49	17,029.49	52.8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35.24	396,530.59	396,530.59	835.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641,819.80	19,136,813.53
企业所得税	4,452,160.06	21,654,739.14
个人所得税	2,721,930.92	3,201,736.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9,385.91	449,955.10
教育费附加	325,000.21	201,393.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3,708.45	131,414.12
其他	77,584.07	80,431.84
合计	20,161,589.42	44,856,483.8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783,000.00	
其他应付款	33,715,282.98	50,631,747.77
合计	34,498,282.98	50,631,747.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783,000.00	
合计	783,00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52,776.70	492,112.86
应付费用款	14,321,335.65	15,948,311.78
代扣待付款项	2,957.53	2,413.73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7,561,369.00	32,216,765.00
购建资产款	310,547.30	843,847.16

其他	1,066,296.80	1,128,297.24
合计	33,715,282.98	50,631,747.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7,561,369.00	尚未解锁
合计	17,561,369.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19,333,081.15	1,943,857.50
合计	19,333,081.15	1,943,857.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9,400,000.00	49,800,000.00
合计	79,400,000.00	49,8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184,589,844.33	
合计	184,589,844.3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华体转债	100.00	2020-3-31	6年	208,800,000.00		178,101,516.32	783,000.00	6,490,328.01	2,000.00	184,589,844.33
合计	/	/	/	208,800,000.00		178,101,516.32	783,000.00	6,490,328.01	2,000.00	184,589,844.33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9 年 7 月 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2019 年 7 月 23 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45 号）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 208,800,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华体转债”，债券代码为“113574”。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2,070,000.00	58.00		40,826,600.00	-9,800.00	40,816,858.00	142,886,858.00

其他说明：

注 1：发行新股系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增加股本 58.00 元；

注 2：根据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0,826,600.00 元；

注 3：其他系限制性股票回购减少股本 9,800.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88,000.00	22,491,983.68	20.00		2,087,980.00	22,491,983.68
合计			2,088,000.00	22,491,983.68	20.00		2,087,980.00	22,491,983.68

注：本公司 2020 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8,8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和负债公允价值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金额 22,491,983.68 元，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于 2020 年 10 月 7 日满 6 个月，顺延至第一个交易日 2020 年 10 月 9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6 年 3 月 30 日）止。公司可转债自 2020 年 10 月 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债券持有人转股金额为 2,000 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 58 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41%。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0,203,442.98	6,908,165.42	40,922,402.00	196,189,206.40
其他资本公积	6,484,060.00	2,209,063.42	6,906,223.42	1,786,900.00
合计	236,687,502.98	9,117,228.84	47,828,625.42	197,976,106.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股本溢价增加主要系限制性股票行权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减少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限制性股票回购所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确认限制性股票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32,216,765.00		14,655,396.00	17,561,369.00
合计	32,216,765.00		14,655,396.00	17,561,369.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363,407.57	601,773.39	193,701.11	10,771,479.85
合计	10,363,407.57	601,773.39	193,701.11	10,771,479.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121,287.18	8,361,627.05		38,482,914.23
合计	30,121,287.18	8,361,627.05		38,482,914.2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3,587,407.75	253,136,782.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60,274.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4,647,682.53	253,136,782.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104,067.84	94,114,390.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61,627.05	3,663,764.8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68,645.00	1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9,121,478.32	333,587,407.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0,274.78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6,137,698.56	519,527,389.38	706,345,285.49	449,836,170.08
其他业务	6,225,158.98	1,864,708.50	5,516,296.16	2,591,114.47
合计	702,362,857.54	521,392,097.88	711,861,581.65	452,427,284.5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8,823.30	1,656,508.76
教育费附加	434,064.50	718,839.51
房产税	292,638.54	154,184.08

土地使用税	477,499.42	477,227.76
印花税	291,888.78	247,735.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2,232.65	479,885.61
其他	17,892.39	18,963.94
合计	2,805,039.58	3,753,345.3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444,949.57	10,781,244.50
运杂费		7,754,427.13
指导安装费		5,455,802.67
差旅费	2,988,203.35	3,331,704.99
售后服务费	1,333,972.91	2,821,208.57
业务招待费	3,466,365.09	2,307,761.77
办公费	2,323,115.21	2,189,751.69
汽车使用费	665,719.26	856,109.25
折旧费	815,868.65	809,901.72
广告宣传费	2,100,759.49	694,323.90
其他	3,101,362.92	1,545,850.15
合计	29,240,316.45	38,548,086.34

其他说明：

注：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合同履约相关的运输费和指导安装费变更至主营业务成本核算。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355,773.06	20,226,754.60
股份支付费用	2,209,063.42	5,250,500.00
办公费	4,932,398.49	4,399,873.41
安全生产费	601,773.39	3,195,121.88
中介费用	2,606,534.97	2,712,041.11
差旅费	1,455,917.46	2,135,485.99
折旧费用	2,192,503.57	2,064,405.14
业务招待费	1,758,341.37	1,270,273.54
无形资产摊销	708,043.29	817,634.97
汽车使用费	788,908.57	723,104.72
其他	1,272,421.34	993,889.69
合计	35,881,678.93	43,789,085.0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3,794,500.98	19,593,772.71
材料费用	2,917,141.46	3,968,463.31
其他费用	2,300,008.83	1,457,763.32
合计	29,011,651.27	25,019,999.3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241,267.16	5,908,675.51
减：利息收入	-4,062,328.91	-4,719,316.33
加：其他支出	191,783.84	544,796.98
合计	8,370,722.09	1,734,156.16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本年收到财政拨款借款贴息冲减借款利息支出 1,740,300.00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补贴		495,900.00
品牌战略质量强区优秀企业补助		400,000.00
2019 年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25,000.00
2019 年第四批市级工业发展资金		175,100.00
第二、三批“高质量”政策资金		173,100.00
双流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稳岗补贴	241,662.00	151,370.75
2019 年总部企业发展资金	155,550.00	
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400,000.00	
信用评级补贴	117,900.00	
市级财政科技项目专项资金	375,800.00	
新兴产业和高端成长型产业发展资金	1,850,000.00	
2019 年度电子信息高质量	100,000.00	

政策扶持资金		
省级知识产权激励资金	100,000.00	
工业发展资金	2,100,000.00	
扶持资金	235,202.98	
其他	24,996.72	41,062.55
合计	5,701,111.70	1,761,533.30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58,694.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12,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317,999.99	
合计	5,988,694.0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6,995.20	-164,699.2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70,637.3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850,357.85	-32,639,151.02
合计	-18,277,990.37	-32,803,850.2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83,696.58	-1,362,577.26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588,479.32	
合计	-6,672,175.90	-1,362,577.2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1,140.42	150,410.17
合计	71,140.42	150,410.1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000,000.00		4,000,000.00
赔款	3,271,628.88	1,169,037.50	3,271,628.88
其他	168,795.99	81,002.37	168,795.99
合计	7,440,424.87	1,250,039.87	7,440,42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资金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电子信息高质量政策扶持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赔款系收到的专利侵权赔款及质量赔款。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5,070.25	17,291.33	375,070.25
对外捐赠	1,000,000.00	1,171,782.92	1,000,000.00
其他	365,324.61	388,466.57	365,324.61
合计	1,740,394.86	1,577,540.82	1,740,394.8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79,982.26	28,785,766.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859,710.63	-8,695,319.84
合计	1,620,271.63	20,090,446.4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172,161.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25,824.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10,060.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44.0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32,275.82
税收优惠加计扣除的影响	-4,084,485.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245.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4,270.34
所得税费用	1,620,271.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721,999.97	1,761,533.30
利息收入	2,829,069.30	4,719,316.33
其他	5,555,780.29	1,250,039.87
合计	18,106,849.56	7,730,889.5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7,754,427.13
办公费	7,255,513.70	6,589,625.10
差旅费	4,444,120.81	5,467,190.98
指导安装费		5,455,802.67
研发费	2,300,008.83	5,426,226.63
业务招待费	5,224,706.46	3,578,035.31
中介费用	2,606,534.97	2,476,192.05
汇票保证金	2,003,684.96	2,471,201.44
汽车使用费	1,452,931.63	1,579,213.97
售后服务费	1,333,972.91	1,259,267.39
广告宣传费	2,100,759.49	690,832.37
往来款及其他	9,832,750.86	1,710,730.2
合计	38,554,984.62	44,458,745.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贷款贴息	1,740,300.00	
合计	1,740,3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发行可转债相关服务费	1,119,411.60	1,204,000.00
支付融资手续费		282,708.33
可转债备付金	5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82,745.15	
合计	1,702,156.75	1,486,708.3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551,889.60	93,917,193.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72,175.90	1,362,577.26
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	18,277,990.37	32,803,850.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44,101.51	9,041,999.2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566,322.47	817,634.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140.42	-150,410.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5,070.25	17,291.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241,267.16	6,191,383.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8,694.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59,710.63	-8,695,31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575,802.26	-19,245,455.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008,662.14	-309,480,730.9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236,936.85	114,905,602.90
其他	2,617,135.70	3,068,62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221,119.67	-75,445,757.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1,574,748.15	226,005,516.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6,005,516.04	210,646,063.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569,232.11	15,359,453.0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1,574,748.15	226,005,516.04
其中：库存现金	22,017.35	24,645.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1,552,730.80	225,980,870.18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574,748.15	226,005,516.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223,322.02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1,657,840.16	诉讼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50,962,126.0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8,893,505.66	借款抵押
合计	86,736,793.92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与收益相关	5,701,111.70	其他收益	5,701,111.70
与收益相关	4,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740,300.00	财务费用	1,740,300.00

(2). 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纳入合并范围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	成立当期期末净资产	成立日至期末净利润
华体物联	新设	2020-06-22	100.00	-13,293.96	-213,293.96
雄安华体	新设	2020-04-01	75.00	498,681.54	-1,318.46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体智城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县	安装	100.00		收购
华体节能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县	合同能源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慧城科技	成都市	成都市高新区	研发、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华鑫智慧	眉山市	眉山市仁寿县	销售	35.00	25.00	投资设立
空港智慧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县	研发、销售	90.00		投资设立
空港管理	成都市	成都市双流县	工程项目管理		90.00	投资设立
华体物联	深圳市	深圳市福田区	智慧城市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雄安华体	保定市	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	城市家具设计、销售、安装	75.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华鑫智慧	40.00	629,800.26		7,944,340.07
空港智慧	10.00	-181,648.88		5,106,614.7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华鑫智慧	25,166,779.20	170,693.66	25,337,472.86	5,476,622.68		5,476,622.68	5,614,192.36		5,614,192.36	127,842.83		127,842.83
空港智慧	11,395,310.09	25,190,971.07	36,586,281.16	653,207.53		653,207.53	3,182,219.17	58,822,939.32	62,005,158.49	2,563,840.48		2,563,840.4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华鑫智慧	21,119,408.95	1,574,500.65	1,574,500.65	-4,957,373.44		-213,650.47	-213,650.47	-1,080,610.67
空港智慧	22,720,809.62	-908,244.38	-908,244.38	-4,595,028.02	9,708.74	-558,681.99	-558,681.99	-408,930.7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眉山环天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眉山市	眉山市仁寿县	智慧城市管理系统的研发、销售、建设、运营及维护	30.00		权益法核算
中智城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吴江区	智慧城市的技术服务、智能化产品销售	30.07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注 1: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与眉山环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天文化)、成都裳和宸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裳和宸科技)签署《合作协议》,共同投资设立环天智慧。环天智慧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其中: 环天文化货币出资 2,55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51.00%; 公司货币出资 1,50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30.00%, 裳和宸科技货币出资 950.0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19.00%。

注 2: 根据公司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与中智城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及其股东杨方勤和刘雅嫒签署《中智城投资协议》, 协议约定公司以货币资金 900 万元增资认缴中智城注册资本 215 万元, 持股比例为 30.07%。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658,694.0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158,694.0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信用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建立了客户信用审批制度，严格控制客户信用额度、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汇总金额143,643,663.16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27.8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16,085,966.11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并作好资金安排。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梁钰祥先生、王绍蓉女士夫妇及其子梁熹先生。

(1)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梁熹	24,274,943.00	17,339,245.00	16.99	16.99
梁钰祥	19,889,236.00	14,206,597.00	13.92	13.92
王绍蓉	19,636,863.00	14,026,331.00	13.74	13.7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	------

其他说明

注：安徽国信华体智慧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6月22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天智慧	销售商品	9,951,375.62	
国信华体	销售商品	204,000.00	
中智城（注）	销售商品		
合计		10,155,375.62	

注：根据公司2020年6月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与中智城信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及其股东杨方勤和刘雅嫚签署《中智城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货币资金900万元增资认缴中智城注册资本215万元，持股比例为30.07%。本年投资前，公司向中智城采购咨询服务188,679.24元，向中智城销售商品86,194.70元。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信华体	230,520.00	11,526.00		
应收账款	环天智慧	15,886.32	794.3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环天智慧	5,365,597.59	
其他流动负债	环天智慧	697,527.66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22,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99,6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8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为 242.20 万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242.20 万股，行权价格为 24.25 元/股，授予日为 2020 年 12 月 1 日，授予对象行权期安排为：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登记完成之日起 15 个月后 12 个月内、27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39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对应的行权比例分别为：40%、30%、3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发行在外的限制性激励股票为 207.50 万股，截止 2019 年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激励股票 177.45 万股。2020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前行权 39.20 万股，回购不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3,500.00 股，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后行权 60.76 万股，回购不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6,300.00 股，截止年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激励股票 131.67 万股。其中，40.53 万股授予日为 2018 年 1 月，授予对象解锁时间为：至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24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3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40%、30%、30%；74.34 万股授予日为 2019 年 6 月，授予对象解锁时间为：至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24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3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40%、30%、30%；16.80 万股授予日为 2019 年 9 月，授予对象解锁时间为：至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24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3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对应的解锁比例分别为：40%、30%、3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的议案》，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锁 392,000.00 股；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 495,600.00 股；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 112,000 股。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员工离职，公司 2020 年按照调整后的回购价 13.27 元/股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0.35 万股；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数量的议案》，由于员工离职，公司 2020 年按照调整后的回购价 9.39 元/股回购注销其持有的已授权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0.63 万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80.00 万份，首次授予对象 116 名，授予 244.60 万份，预留 35.4 万份，股票行权价格为 24.25 元/股；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 2020 年 12 月 1 日为首次授权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1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42.20 万份股票期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基础模型（B-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除已离职员工外，公司预计其他激励对象不存在离职的可能，因 2020 年经营业绩未完成导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条件及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解锁条件不能够达到，共计 86.10 万股。公司预计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可解锁最佳估计数量为 44.1 万股，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量为 242.20 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561,463.4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209,063.42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430,950.96
-----------	---------------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不送红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42,893,158 股，扣除 2021 年 2 月 9 日回购注销的 6,300 股限制性股票，加上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可转债累计转股数 29 股后，公司总股本为 142,886,88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430,950.96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本公司与人华智联（重庆）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共同出资设立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65.00%，人华智联（重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35.00%。

重庆华体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灯具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停车场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成立全资子公司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德阳华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网络设备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219,763.73	100.00	54,442,150.35	19.36	226,777,613.38	248,405,160.64	100.00	45,214,184.03	18.20	203,190,976.61
其中：										
账龄组合	258,331,006.08	91.86	54,442,150.35	21.07	203,888,855.73	241,870,569.87	97.37	45,214,184.03	18.69	196,656,385.8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2,888,757.65	8.14			22,888,757.65	6,534,590.77	2.63			6,534,590.77
合计	281,219,763.73	100.00	54,442,150.35	/	226,777,613.38	248,405,160.64	100.00	45,214,184.03	—	203,190,976.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0,200,217.64	6,564,341.63	5.00
1-2 年	53,930,920.45	5,393,092.05	10.00
2-3 年	24,940,298.81	7,482,089.64	30.00
3-4 年	24,620,550.51	12,310,275.26	50.00
4-5 年	9,733,334.48	7,786,667.58	80.00
5 年以上	14,905,684.19	14,905,684.19	100.00

合计	258,331,006.08	54,442,150.35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5,214,184.03	9,227,966.32				54,442,150.35
合计	45,214,184.03	9,227,966.32				54,442,150.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8,963,521.2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6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8,433,037.13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14,321,331.68	2,817,589.17
合计	14,321,331.68	2,817,589.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3,378,203.19
1 至 2 年	636,786.35
2 至 3 年	93,411.80
3 至 4 年	125,156.44
4 至 5 年	1,000.00
5 年以上	437,706.07
合计	14,672,263.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9,909,711.15	492,406.05
保证金及押金	3,638,060.98	1,682,214.59
备用金	486,218.87	268,909.60
代垫款及其他往来	638,272.85	718,352.72
合计	14,672,263.85	3,161,882.9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64,293.79		80,000.00	344,293.79
本期计提	6,638.38			6,638.38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70,932.17		80,000.00	350,932.1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保证金及押金	344,293.79	6,638.38				350,932.17
合计	344,293.79	6,638.38				350,932.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华体智城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9,909,711.57	1 年以内	67.54	
眉山环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840,000.00	1 年以内	12.54	
腾冲市政务服务管理局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1-2 年	3.41	
四川埃科照明有限公司客户	代垫款及其他往来	232,674.07	5 年以上	1.59	232,674.07
成都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保证金及押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1.36	
合计	—	12,682,385.64	—	86.44	232,674.0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0,578,282.98		160,578,282.98	149,078,282.98		149,078,282.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658,694.04		21,658,694.04			
合计	182,236,977.02		182,236,977.02	149,078,282.98		149,078,282.9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体智城	115,403,282.98			115,403,282.98		
华体节能	4,000,000.00			4,000,000.00		
慧城科技	2,500,000.00			2,500,000.00		
空港智慧	27,000,000.00	5,000,000.00		32,000,000.00		
华鑫智慧	175,000.00	6,300,000.00		6,475,000.00		
华体物联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49,078,282.98	11,500,000.00		160,578,282.9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环天智慧		15,000,000.00		1,232,542.46						16,232,542.46	
中智城		4,500,000.00		926,151.58						5,426,151.58	
小计		19,500,000.00		2,158,694.04						21,658,694.04	
合计		19,500,000.00		2,158,694.04						21,658,694.04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1,192,202.56	470,391,325.07	369,439,117.79	237,049,921.14
其他业务	6,224,558.98	1,857,449.01	5,516,296.16	2,591,114.47
合计	637,416,761.54	472,248,774.08	374,955,413.95	239,641,035.6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58,694.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42,334.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12,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317,999.99	
合计	5,988,694.03	-4,242,334.9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140.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01,111.7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3,780.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5,100.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益	-375,070.25	

所得税影响额	-2,026,719.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76.70	
合计	11,353,566.6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3%	0.4698	0.4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3%	0.3890	0.384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年报全文
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备查文件目录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签署的对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备查文件目录	会计师对年报出具的审计报告（含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附注）
备查文件目录	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备查文件目录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董事会关于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专项审核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保荐机构出具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专项核查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董事长：梁熹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